

公司代码：688488

公司简称：艾迪药业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1、人源蛋白粗品业务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且存在销售规模缩减的风险

报告期内，天普生化仍为公司人源蛋白粗品业务的第一大客户，公司对其的销售额占人源蛋白业务的 54.69%。2021 年 7 月，公司与天普生化就《年度采购框架协议》进行修订；报告期内，天普生化向公司减少采购人源蛋白粗品约 7,820.15 万元。由于目前人源蛋白业务为公司主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公司与天普生化业务规模的缩减，会直接导致公司盈利水平下降。

2、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若公司出现人源蛋白粗品业务销售规模持续下滑、抗 HIV 新药无法取得预期的销售规模或市场占有率、在研产品临床进度不及预期或者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或公司无法有效控制运营成本及费用等情况，均可能导致公司亏损状态持续存在或持续扩大。

3、公司新药研发不达预期以及研发投入持续加大的风险

公司在研管线中的创新药处于研发不同阶段，新药研发周期长，各环节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受国家政策、资金和人才等多重因素影响，新药研发进度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在抗 HIV 新药研发领域及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研发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在研管线除了 ACC008 以外，其余大部分在研项目尚处于研发早期，因此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将会导致当期研发费用支出的扩大进而导致当期业绩下滑；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也对公司研发体系的管理、合理的临床方案设计等提出更高的要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艾迪药业、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艾迪医药	指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迪制药、扬州艾迪	指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安赛莱、南京安赛莱	指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诺康药房	指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	指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宝天生物	指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维美	指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维美	指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扬州乐凯	指	扬州乐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10月更名为上海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乐扬凯睿	指	上海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tarr HK	指	Star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K V, Limited
AVIDIAN TECH	指	AVIDIAN TECH LIMITED
AEGLE TECH	指	AEGLE TECH LIMITED
毅达基金	指	江苏毅达并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江苏创投	指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泰紫金	指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道宁投资	指	南京道宁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高投鑫海	指	江苏高投鑫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YYH Investment	指	YY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杭州双晖	指	杭州双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观天下	指	苏州观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华泰大健康一号	指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泰大健康二号	指	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普生化	指	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优瑞	指	优瑞(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北京安普	指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瑞弘	指	广州瑞弘投资有限公司, 前身为“广州市博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Kainos	指	Kainos Medicine, Inc, 康佳诺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韩国上市公司, 主要从事早期新药开发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NMPA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设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13年更名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 国务院组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不再保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考虑到药品监管的特殊性, 单独组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
国家医保局	指	国家医疗保障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生化物质	指	来源于生物体的活性物质成分，主要包括蛋白质、多肽、氨基酸及其衍生物、多糖、核苷酸及其衍生物、脂类、酶及辅酶等
人源蛋白、人源蛋白产品、人源蛋白粗品、人源蛋白原料	指	公司以人体尿液为来源提取纯化多种微量生化物质，主要包括乌司他丁粗品、尤瑞克林粗品和尿激酶粗品，销售给下游制剂企业用于注射用乌司他丁、注射用尤瑞克林、注射用尿激酶等制剂的原料药生产。公司人源蛋白产品/粗品并非药品制剂或原料药，属于原料药的原料，无需履行药品主管部门的审批、登记程序
乌司他丁粗品	指	乌司他丁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乌司他丁的原料药生产
尤瑞克林粗品、人尿激肽原酶粗品	指	尤瑞克林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尤瑞克林的原料药生产
尿激酶粗品	指	尿激酶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尿激酶的原料药生产
生物制品	指	采用以下一种或多种制备方法获得的物质：（1）微生物和细胞培养，包括 DNA 重组或杂交瘤技术；（2）生物组织提取；（3）通过胚胎或动物体内的活生物体繁殖
在线吸附技术	指	使用一种经特殊处理的树脂，利用其大孔离子交换树脂的表面阴离子基团、吸附尿液中低等电点的酸性蛋白质，实现尿液流经即时高效吸附的技术
传统人源蛋白生产工艺、传统工艺	指	一种直接对新鲜尿液进行物理、化学方法处理提取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产品的工艺
树脂吸附人源蛋白生产工艺、树脂吸附工艺	指	一种使用经特殊处理的树脂材料高效吸附流经尿液中的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即“在线吸附技术”）并将其通过洗脱、纯化制得人源蛋白产品的工艺
传统工艺乌司他丁原料	指	使用传统工艺生产的乌司他丁原料，经加工后可得乌司他丁粗品
树脂吸附工艺乌司他丁原料	指	以树脂吸附形态存在的乌司他丁原料，经洗脱提取后可得乌司他丁粗品
效价	指	生物制品活性（数量）高低的标志，通常采用生物学方法测定
亿 U	指	计量乌司他丁和尿激酶活性的效价单位
PNA	指	计量尤瑞克林活性的效价单位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QA	指	质量保证，是指为使人们确信产品或服务能满足质量要求而在质量管理体系中实施并根据需要进行证实的全部有计划和有系统的活动
带量采购	指	2018 年 11 月 15 日，以上海为代表的 11 个试点地区委派代表组成的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了《4+7 城市药品集中采购文件》，其中规定：“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批准的仿制药品目录，经联采办会议通过以及咨询专家，确定采购品种（指定规格）及约定采购量”，业内称为带量采购

处方药	指	由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需凭医师或其它有处方权的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出售，并在医师、药师或其它医疗专业人员监督或指导下方可使用的药品
非处方药（OTC）	指	由专家遴选的、经过长期临床实践后认为患者可以自行购买、使用并能保证安全的药品
仿制药	指	境内申请人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以及境内申请人仿制已在境内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份，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药品注册	指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注射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溶剂或分散介质制成的供注入体内的溶液、乳状液或混悬液及供临床前配制或稀释成溶液或混悬液的粉末或浓溶液的无菌制剂
片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辅料混匀压制而成的圆片状或异形片状的固体制剂
冻干粉针剂	指	将药物的除菌水溶液无菌灌装后，进行冷冻干燥而制成的注射用粉末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	指	新药上市后应用研究阶段，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获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	指	一种逆转录病毒，能够特异性地攻击和破坏人体免疫细胞，造成人类免疫系统损害、相关免疫功能逐步丧失、逐渐成为许多疾病的攻击目标，进而导致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发生，并最终发展成为艾滋病
艾滋病、AIDS	指	一种由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引起的高病死率恶性传染病，病毒感染人体后一般经过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潜伏期才发展成艾滋病，艾滋病期是 HIV 感染人体后的最后阶段，病人会出现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病死率极高

BCC	指	Basal Cell Carcinoma, 即基底细胞癌
PD-1	指	程序性死亡受体 1, 也称为 CD279 (分化簇 279), 是一种重要的免疫抑制分子。通过向下调节免疫系统对人体细胞的反应, 以及通过抑制 T 细胞炎症活动来调节免疫系统并促进自身耐受。这可以预防自身免疫性疾病, 但它也可以防止免疫系统杀死癌细胞。PD-1 抑制剂是阻断 PD-1 的一类新药, 可激活免疫系统以攻击肿瘤, 并用于治疗某些类型的癌症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临床研究申请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 申请新药上市
DTP	指	Direct to Patient, 即直供患者模式, 患者凭借处方进行购买
ANV	指	Ainuovirine, 艾诺韦林的简称
3TC	指	拉米夫定的简称
TDF	指	富马酸替诺福韦酯的简称
TAF	指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的简称
License out	指	对外授权合作的简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艾迪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Aidea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idea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和亮
公司注册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刘庄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008
公司网址	www.aidea.com.cn
电子信箱	ad@aidea.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广蓉	周炜轩
联系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电话	0514-82090238	0514-82090238
传真	0514-87736366	0514-87736366
电子信箱	ad@aidea.com.cn	ad@aidea.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艾迪药业	68848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乐、戴正文、张卉欣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季李华、高元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255,709,508.81	289,056,180.56	-11.54	345,225,158.0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54,972,066.18	287,406,322.07	-11.29	344,686,64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85,621.49	39,771,789.32	-175.39	33,648,93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885,430.13	26,025,146.91	-276.31	20,611,95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65.29	56,168,654.50	-122.02	56,195,150.98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9,797,480.83	1,359,856,910.98	-3.68	556,236,958.54
总资产	1,434,614,350.08	1,446,826,965.75	-0.84	780,980,835.2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170.00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170.00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7	-257.14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4.45	减少 6.70 个百分点	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2.91	减少 6.35 个百分点	3.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97	15.71	增加 14.26 个百分点	16.5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1.5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业务的主要客户天普生化向公司减少采购约 7,820.15 万元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75.3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天普生化的销售有所减少的同时，人源蛋白业务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表现为低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高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报告期主营业务利润减少约 5,928.46 万元；此外，本期费用化的研发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2,135.52 万元；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76.31%，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22.02%，主要系本期公司增加原材料采购现金支出所致；

5、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7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57.1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6.70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6.35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 14.26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开发，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941,021.56	79,062,733.40	52,604,118.51	46,101,63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28,646.54	1,532,401.34	-6,220,358.11	-36,626,31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18,792.19	-1,383,686.49	-9,064,178.92	-40,556,35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691.55	-49,226,900.77	15,694,957.95	18,581,185.9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6,331.79		-97,772.27	-1,626.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69,282.54		14,188,394.42	12,659,924.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1,069.8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				

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425,167.65		4,127,815.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7,030.86		-2,179,273.90	2,949,543.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7,661.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40,343.20		2,292,521.40	2,691,927.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899,808.64		13,746,642.41	13,036,982.8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313,785.03	163,311,851.17	-373,001,933.86	311,851.17
合计	536,313,785.03	163,311,851.17	-373,001,933.86	311,851.1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深化、中国医药产业发展内外部环境面临复杂而深刻变化的环境下，公司将发展战略目标更加聚焦于抗 HIV 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并围绕战略目标持续投入，积极推进在研管线的进度、拓展在研管线的深度，提升新药商业化运营的能力，在各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与此同时，公司发展也面临一定挑战，人源蛋白粗品业务销售规模缩减，经营业绩承压；抗 HIV 新药艾邦德®的商业化运营尚处于早期。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70.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4%；其中，人源蛋白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8.19%、药品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3%、HIV 诊断及试剂经销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1.0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98.56 万元，较上年度相比，同比下降 175.39%。

（一）抗艾新药艾邦德®获批上市，并顺利纳入医保目录

2021 年 6 月 25 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了公司首个创新药艾诺韦林片（商品名为艾邦德®）《药品注册证书》，标志着抗 HIV 治疗领域国产 1 类创新药艾邦德®获批上市。

作为首个国产抗艾滋病口服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获批上市仅数月便获得临床专家的认可，于 2021 年 10 月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 2021 版》，随即于 2021 年 11 月通过了医保谈判。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网站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 年)的通知〉》（医保发〔2021〕50 号），艾诺韦林片，首次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 年）》（以下简称“《国家医保目录》（2021 年）”）。《国家医保目录》（2021 年）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

（二）结合“诊疗一体化”理念，提升抗艾新药商业化运营能力

根据新药上市进程，公司着重推行“诊疗一体化”患者服务新范式的落地执行，积极部署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格局；在先期 HIV 诊断设备和试剂经销业务所预先构建的 HIV 诊疗领域营销网络的基础上，明确抗艾滋领域新药营销战略，组建新药销售和推广团队。公司设身处地考虑患者实际用药体验，通过搭建“诺康”个性化服务网络平台，逐步建设并完善 HIV 慢病管理体系。2021 年 12 月，随着艾诺韦林片进入医保目录，公司与中国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医保”）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以艾诺韦林片的经销合作为契机，在企业品牌、市场推广等方面实现资源共享与优势互补，并在电子信息资源、物流网络和配送渠道资源等方面加强交流与协作。截止至 2021 年底，公司已覆盖全国 20 个省、25 个地市和重点县的 27 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5 个 DTP 药房。

（三）满足艾滋病治疗的迫切需求，深度开发抗艾新药

以艾诺韦林为基础的抗艾三合一复方单片制剂 ACC008（ANV+3TC+TDF），于 2021 年 3 月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针对初治患者的新药上市申请于 2021 年 5 月获 NMPA 受理，目前处于审评阶段；针对经治患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于报告期内正式开展，通过采用多中心、随机、双盲双模拟、阳性平行对照、非劣性试验，计划纳入 762 例确诊后经治 HIV 感染者，在全国 11 所知名的艾滋病临床试验机构，开展与进口原研药物艾考恩丙替片（商品名：捷扶康®）的头对头试验；2021 年 11 月，首例受试者在组长单位——地坛医院顺利完成入组，截止至 2022 年 3 月末，762 例临床受试者的入组工作已经全部完成。

报告期内，新复方制剂 ACC018（ANV+3TC+TAF）的临床前药学研究工作正有序开展；抗艾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已确定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并递交化合物专利申请；抗 HIV 长效治疗药物项目已与合作方签署《项目合作开发框架合同》。

公司通过布局开发系列抗艾新药管线，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产品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四）积极应对人源蛋白粗品业务挑战，稳步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研发

2021 年 7 月，公司与人源蛋白粗品业务的主要客户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生化”）就双方于 2020 年签署的《年度采购框架合同》进行修订，约定原框架合同中的合同期内每年度交易金额不低于 2 亿人民币（不含税金额）修订为每年度（即当年 7 月 1 日起至次年 6 月 30 日止共 12 个月内）交易金额为 1 亿人民币（不含税金额）。报告期内，天普生化向公司减少采购人源蛋白粗品约 7,820.15 万元。

在天普生化进一步优化其供应链体系，调减对公司人源蛋白粗品采购的情况下，公司一方面积极发展尿激酶业务，与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尤里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加强合作关系，2021 年实现约 8,158.45 万收入；另一方面，通过增资香港优瑞，将印度市场作为开拓人源蛋白产品海外市场的突破口，积极配合香港优瑞之印度子公司提高乌司他丁原料药的产量，以进一步加大产销量；与此同时，公司围绕“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的战略发展规划，积极延伸人源蛋白产业链，稳步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的研发工作。报告期内，AD105（乌司他丁新适应症、适用于肝癌肝切除术）I 期临床试验已顺利完成；尤瑞克林制剂优化升级项目的临床前研究工作也在稳步推进中。

（五）优化在研管线结构，抗肿瘤研发管线实现 License out

为进一步聚焦优势赛道、优化在研管线结构，2021 年 8 月及 12 月，公司对部分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变更，变更后，抗肿瘤研发管线 ACC010 及 ACC006 不再为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1 年 12 月，公司及子公司安赛莱与广州力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鑫生物”）就公司抗肿瘤在研品种 ACC006 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公司与安赛莱将其拥有的 ACC006 的技术秘密和专利权相关的一切权益转让给力鑫生物，力鑫生物受让 ACC006 项目并分期支付技术转让费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公司于报告期内，在按照既定计划持续推进抗肿瘤研发管线在研品种 ACC006、ACC010 和 ACC015、相关研发试验结果进展基本符合预期的情况下，率先选择 ACC006 与外部机构按照市场化原则开展“License Out”合作，既体现了公司相应研发管线的市场价值，也为商业化变现方式提供了新的路径选择。

（六）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内部运营效率

公司着力构建人力梯队体系，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为营销、研发等部门引进了多位业务能力扎实、经验丰富的优秀人才，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注入了人才活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完成了 HIV 新药商业化运营团队高端人才的引入，形成了 HIV 新药诊疗一体化事业部；公司完成了首席技术官等高端研发人才的引入，进一步完善了研发体系以及提升了研发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推出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励优秀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完善员工与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效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

此外，通过推行金蝶 ERP（企业资源计划）系统的实施，公司内部信息系统建设得以进一步完善，各业务流程持续优化，内部运营效率有效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一家专注于医药领域，集药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制药企业。公司拥有一支由行业资深专家领衔的核心团队，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维诚维信造良药，至善至美求卓越”的使命，践行“诚信、责任、创新、恒心”的价值理念，深耕人源蛋白领域，围绕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领域，着力打造抗艾滋病、抗炎和脑卒中等领域的研发管线，以国内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研发和销售创新性药物。

2、公司的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研项目 20 项，核心包括 9 个 1 类新药和 3 个 2 类新药；公司首个抗艾滋病 1 类创新药艾邦德®（艾诺韦林片）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与研发管线图如下：

领域	候选药物	药物类别	适应症	临床前	IND申请	I期临床	II期临床	III期临床	NDA申请	已上市
抗病毒	ACC007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病毒感染(针对初治患者)	■	■	■	■	■	■	■
	ACC008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病毒感染(针对初治患者)	■	■	■	■	■	■	■
	ACC008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病毒感染(针对经治患者)	■	■	■	■	■	■	■
	ACC017	化学药品1类	艾滋病病毒感染	■	■	■	■	■	■	■
	ACC018	化学药品2类	艾滋病病毒感染	■	■	■	■	■	■	■
抗炎及脑卒中	AD105	化学药品2类	肝癌肝切除术中的过度炎症反应	■	■	■	■	■	■	■
	AD108	化学药品2类	脑卒中	■	■	■	■	■	■	■
	AD018	化学药品1类	脑卒中	■	■	■	■	■	■	■
	AD010	化学药品1类	弥散性血管内凝血	■	■	■	■	■	■	■
抗肿瘤	ACC006	化学药品1.3类	晚期鳞状非小细胞肺癌	■	■	■	■	■	■	■
	ACC010	化学药品1类	复发/难治性急性髓系白血病	■	■	■	■	■	■	■
	ACC015	化学药品1类	急性髓系白血病	■	■	■	■	■	■	■

注：于本报告期末，ACC006 项目已签署《技术转让合同》；2022 年 1 月 11 日，该合同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1）抗病毒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1）已上市产品：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艾邦德®为公司首个获批上市的抗艾滋病 1 类新药，于 2021 年 6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颁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用于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2021 年 10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1 版）》；2021 年 12 月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1 年）；2021 年 12 月，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关于艾诺韦林片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核准修订艾诺韦林片说明书，在产品说明书“临床试验”项下增加了 96 周有效性内容，特别就 96 周的总体有效率、扩展期（48-96 周）选用艾诺韦林方案的有效率（mFAS）、扩展期经治病人有效性及基线病毒载量 ≥ 100000 拷贝/mL 受试者有效性等内容予以补充。随着艾邦德®获批上市，公司还将持续开展包括药物相互作用研究、致癌性研究、真实世界研究等系列上市后研究工作。

① 产品特点及优势

作为第三代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的代表性药物，艾邦德®具有独特的产品优势：

● 卓越的安全性

艾邦德®III 期临床数据显示，可显著减少药物副作用；

● 优异的有效性

艾邦德®半衰期约为 26 小时，每日仅需服药 1 次，其抑制病毒水平等效于一线用药依非韦伦，且对高低病毒载量均有效；

● 药物相互作用少

艾邦德®经 CYP2C19 通路代谢，临床上不会引起基于代谢抑制的明显药物相互作用。

② 商业化进程

公司着重推行“诊疗一体化”患者服务新范式的落地执行，积极部署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格局；在先期 HIV 诊断设备和试剂经销业务所预先构建的 HIV 诊疗领域营销网络的基础上，明确抗艾滋领域新药营销战略，完成了新药销售和推广团队的组建工作。2021 年 12 月，公司与中国医保达成战略合作，中国医保成为推广艾邦德®（艾诺韦林片）的重要经销商。截止至 2021 年底，公司已覆盖全国 20 个省、25 个地市和重点县的 27 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5 个 DTP 药房。2022 年 1 月，公司正式聘任张静为高级副总裁，由其领导艾邦德®（艾诺韦林片）的商业化运营工作。

2）抗 HIV 在研管线

在抗 HIV 病毒领域，公司坚持以开发“复方一线用药”为指导方向，深度开发抗艾滋病新药管线，打造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艾新复方产品，积极推进抗艾滋病领域新药的研究和开发。

① ACC008

以艾诺韦林为基础的抗艾三合一复方单片制剂 ACC008（ANV+3TC+TDF），2021 年 3 月已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针对初治患者的新药上市申请已于 2021 年 5 月获 NMPA 受理，目前正处于审评过程中。

ACC008 针对经治患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方案于报告期内通过临床研究中心的伦理审核并正式启动临床受试者入组工作，截止至 2022 年 3 月末，762 例临床受试者的入组工作已经全部完成。

ACC008 的组合方案及药物选择符合国际趋势，HIV 患者每天仅需服用 1 片，无需再服用其它抗艾滋病药物，有助于减轻患者服药负担，增加依从性，减少耐药发生，可为国内患者提供与国际同步的新选择。

② ACC018

公司正开展新复方制剂 ACC018（ANV+3TC+TAF）的临床前药学研究工作。

③ ACC017

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针对 HIV 病毒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治疗手段，加快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的研发进度，力求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于报告期末，ACC017 已完成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的筛选工作，为后续非临床研究、原料药与制剂的药学研究工作做准备。

（2）抗炎及脑卒中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公司积极延伸人源蛋白产业链，报告期内正稳步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的研发工作。

1) AD105

在研抗炎创新药 AD105（乌司他丁新适应症、适用于肝癌肝切除术）的 I 期临床研究已于报告期内顺利完成。该项研究旨在评估注射用乌司他丁在中国健康成人中的单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单次及多次剂量递增的安全性及耐受性。试验结果表明，中国健康成年受试者单次给予注射用乌司他丁 30 万-300 万 U，及连续 7 日每日 2 次给予注射用乌司他丁（180 万-240 万 U/次），均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

2) AD018、AD108

脑卒中领域在研新药 AD018 及 AD108 均为尤瑞克林制剂改良升级项目，报告期内处于临床前药学研究阶段。

（3）抗肿瘤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2021 年 8 月及 12 月，公司对部分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变更，变更后，抗肿瘤研发管线 ACC010 及 ACC006 不再为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1 年 12 月，公司及子公司安赛莱与力鑫生物就公司抗肿瘤在研管线 ACC006 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公司与安赛莱将其拥有的 ACC006 的技术秘密和专利权相关的一切权益转让给力鑫生物，力鑫生物受让 ACC006 项目并分期支付技术转让费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税）。2022 年 1 月，ACC006 项目《技术转让合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基于公司对整体战略规划布局调整考虑，抗肿瘤领域相关项目 ACC010 及 ACC015 的研发进度已放缓，报告期内，ACC010 项目 I 期临床试验正在开展、ACC015 项目处于临床前药学研究中。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体系，制定了供应商准入管理、物料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规章制度。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乌司他丁、尤瑞克林、尿激酶等人源蛋白相关的原料采购，艾邦德®（艾诺韦林片）、蜡样芽孢杆菌片、番泻叶颗粒等药品制剂品种的原辅料采购，以及经销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相关的采购。公司根据供应商遴选与管理规程，对供应商进行全面评估后方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并对合作供应商定期进行评估或现场质量审计，实施持续动态管理；同时，严格遵循采购计划编制安排和进货检验等程序执行采购及结算。对人源蛋白产品的原料采购，与关键

物料供应商签署年度采购协议，年度内按协议约定由供应商自主供货，最终根据双方确认的效价检测报告进行结算支付；对药品制剂生产相关的原辅材料采购，则实施计划管理，由销售部门提出产品需求计划，生产调度安排生产任务，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部门物料请购单制定采购计划，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向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或下达订单进行采购，经验收合格后入库并按照约定进行结算支付。

2、生产模式

(1) 人源蛋白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人源蛋白产品可分为利用传统工艺生产和利用树脂吸附工艺生产。

公司设立之初即使用传统工艺生产人源蛋白粗品。在传统工艺下，需要首先对收集的新鲜尿液进行过滤除杂，然后加入硅胶搅拌吸附，过滤完成后获得硅胶固体和滤液。对于滤液，可加入壳聚糖搅拌吸附，过滤洗脱后得洗脱液经硫酸铵沉淀后干燥可得乌司他丁原料；对于硅胶固体，经洗脱得洗脱液经硫酸铵沉淀后干燥可得尿激酶原料。供应商通过上述步骤制得乌司他丁原料和尿激酶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采购原料后，经过进一步加工处理后形成比活性、效价更加均一稳定的乌司他丁粗品和尿激酶粗品，销售给下游客户。

由于传统工艺需要桶装收集尿液并对其进行多次酸碱调节，易对环境造成污染。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推进、劳动力成本上升以及环境卫生要求提高，利用传统工艺生产人源蛋白粗品愈发受限。

在树脂吸附工艺下，公司开发出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技术，向供应商提供经特殊处理的树脂材料并由其铺设至收集点便池中；尿液流过树脂材料时，树脂材料可即时高效吸附尿液中的乌司他丁、尤瑞克林等蛋白。供应商对此已吸附蛋白的树脂进行初步处理后，将此树脂吸附形态存在的乌司他丁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经装柱、冲洗、洗脱、超滤浓缩、层析分离纯化后在不同条件下分别获得乌司他丁洗脱液和尤瑞克林洗脱液，再分别经超滤浓缩、硫酸铵沉淀、过滤、干燥、过筛等程序制得乌司他丁粗品和尤瑞克林粗品，销售给下游客户。而上述洗脱后的树脂经再生处理后，公司可再将其提供给供应商用于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树脂可以反复洗脱再生循环使用，每年会在运输、洗脱过程中平均损耗 20%左右。

树脂吸附工艺攻克了环境污染、规模化收集纯化的技术难题，突破了人源蛋白原料收集瓶颈，实现在大城市高人流量地区收集原料，使得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成为可能。

(2) 药品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国家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组织开展生产活动，并制定了生产管理相关制度，不断加强对生产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公司拥有现代化的药物制剂车间，厂房的布局、结构、设备、管道、通风空调、照明均按 GMP 要求设计和布置。生产区域按生产工艺合理布局，将洁净要求相同的区域相对集中，减少流转、差错和污染的同时也有利于生产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 GMP 要求组织生产活动，其厂房设施、仪器设备、工艺流程、分析方法、清洁方式等均严格经过系统验证；同时企业建有变更控制体系，对所有影响产品质量的变更进行评估和管理，明确了原辅料、包装材料、质量标准、检验方法、操作规程、厂房、设施、设备、仪器、生产工艺和计算机软件变更的申请、评估、审核、批准和实施程序。通过上述对关键工艺条件、主要技术参数的持续监控，能够保证工艺方法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重现性，使得公司产品及生产工艺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生产制造部门据此组织生产活动。生产车间根据生产指令，申请向仓储部门领用物料。生产车间根据批准的生产工艺规程实施生产，每批生产结束后将产品入库并进入待验状态，公司质量管理保证部门将全面核验批生产记录、批包装记录、批检验记录、检验报告单、生产过程质量监督记录等，审核确认符合要求的，准予放行。生产过程或质量检验发现存在偏差的，则依据偏差调查操作规程进行处理，经审核确认无误后方可放行。

公司拥有完整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质量管理部门，履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职责；通过目标管理、职责设定、资源配置、过程控制、断点检查等方式，对物料采购、生产验证、检验检测、成品放行、贮存发运等药品质量形成的全过程进行内部控制，同时辅以年度质量回顾、供应商审计计划、定期自检验证等程序，最大限度地避免或降低药品质量偏差、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生产活动持续动态符合 GMP 的要求。

3、销售模式

(1) 人源蛋白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目前主要销售给天普生化。天普生化系国内独家拥有注射用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注射剂品种的国有大型生物医药制造企业，公司能够向其规模化提供乌司他丁粗品等人源蛋白产品，双方形成了良好的上下游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与天普生化在签订的年度框架协议以约定的采购产品总额为基础，由天普生化根据自身需要向公司发出采购订单、公司按要求执行采购订单方式完成销售。

（2）药品销售模式

公司药品制剂品种主要包括艾邦德[®]（艾诺韦林片）、蜡样芽孢杆菌片（常复康[®]）、番泻叶颗粒等。

1）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公司产品艾邦德[®]（艾诺韦林片）为国家 1 类新药，属于处方药，采用经销商模式及直销模式进行销售。

经销商模式：公司进行专业学术推广，由拥有相应资质的医药流通商业公司提供物流体系，将药品在授权区域内调拨、配送至医院或药店。该销售模式为行业通行模式。

直销模式：公司的直销模式包括自建网上药房模式、DTP 药房模式。自建网上药房模式即通过公司自有慢病管理的药品直送平台——“诺康大药房平台”，为患者提供私密、专业、及时、有效的健康咨询、用药指导、药物销售等服务。DTP 药房模式即直供患者模式（Direct to Patient），患者凭借处方购买产品。公司定期与具有相关 GSP 资质的药房签订销售协议，并通过指定有药品冷链运输资质的物流承运企业将药品配送至 DTP 药房。

2）其他药品

蜡样芽孢杆菌片（常复康[®]）参加各省组织的药品集中采购招投标；在产品中标后，公司通过医药流通企业将产品最终销售至终端医院。番泻叶颗粒为非处方药，主要需求来自 OTC 终端；公司销售团队与当地有较强推广能力的经销商进行合作，由经销商负责终端推广并最终销售至终端药店。

公司药品制剂品种客户主要为具有药品经营资质的医药流通企业。公司根据各地医药经营环境、行业惯例及不同客户的资信情况，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到期以银行汇款、承兑汇票等收回货款。

（3）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美国雅培公司 HIV 分子诊断设备及试剂产品。公司主要通过参加招投标或价格谈判获取医院、疾控中心等终端订单。实际开展业务时，公司根据终端需求向美国雅培公司在中国大陆的一级经销商北京安普提出备货采购需求，并最终发货至终端医院和疾控中心，实现销售并结转成本。

4、研发模式

由于新药研发成本高、风险大，单纯依赖制药企业的积累，研发周期长且不确定性高，国内极少能有打通研发全产业链完全自主开发创新药物的企业，通过许可引进、合作开发等形式引入潜力品种进行后续开发成为更加实际的选择，但也对企业的项目遴选及后续开发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此外，在全球范围内，合同研发组织（CRO）方兴未艾，也为国内创新药物开发提供了良好环境。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即掌握核心技术、巩固优势地位并同时延伸产业链向下游制剂品种拓展，开展相关新适应症开发研究等；对于抗病毒、抗肿瘤等小分子化合物创新产品综合采用许可引进、自主研发等方式。

公司主要围绕人源蛋白产品领域和抗病毒创新药物领域开展研发工作，并建立了人源蛋白研发平台和小分子药物研发平台。

人源蛋白研发平台主要依靠公司力量开展新蛋白分离纯化工艺研究、制剂工艺研究、药物分析及质量研究、原料药和制剂中试、生产、注册申报以及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等工作。

公司小分子药物研发平台以具体开发药物为单位，组成项目团队，开展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和技术开发工作。在公司完成的事项主要包括合成工艺研究、制剂研究、药物分析及质量研究、制剂中试和生产、注册申报以及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等工作。其他诸如药理、毒理、化学原料药中试及生产、临床试验等部分研究工作，按照行业惯例，由公司在总体把控的原则下委托具有丰富经验的 CRO 公司完成。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业务聚焦于抗 HIV 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在抗 HIV 领域，首款创新药艾邦德®已获批并处于商业化早期阶段，同时正布局抗 HIV 药物系列在研管线，为践行“诊疗一体化”理念，公司亦经销 HIV 诊断设备和试剂业务；在人源蛋白领域，人源蛋白粗品生产、销售为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源，同时正布局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除此之外，公司亦开展少量特色品种的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和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现阶段主要营业收入来源的人源蛋白产品不属于药品制剂或者原料药，并无完全对应目录分类，公司分别归于“C41 其他制造业”及“C4190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人源蛋白产品属于“4.1.5 生物医药关键装备与原辅料”；公司抗 HIV 药物及少量特色品种药品业务属于“4.1.3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公司 HIV 诊断及试剂经销业务属于“4.1.6 生物医药服务”；公司创新药物研发业务目前已经按照国家 GMP 要求建立了制剂生产车间，并批量生产相关制剂产品用于临床人体试验，待相关品种获批上市后可直接用于产品生产，因此将其归类为“4.1.3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发行人属于第六条规定“生物制品”企业。

(1) 所处行业概况

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多项产业扶持政策和远景规划纲要，积极推进药品审评审批体制改革，明确要求推动医药行业创新升级，引导企业提高创新质量，培育重大产品，满足重要需求，解决重点问题，提升产业化技术水平；紧跟国际医药技术发展趋势，开展重大疾病新药的研发，推动化学药研发从仿制为主向自主创新为主转移。在此感召下，大批留学人才回国，医药风险资本投资活跃，国内创新药研发和创新仿制氛围渐趋浓厚。医药行业迎来创新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和崭新时期。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 1-12 月，医药制造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9,288.50 亿元，同比增长 17.83%，实现利润总额 6,271.40 亿元，同比增长 78.84%。

(2) 抗艾滋病药物领域行业特点

艾滋病，即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AIDS），其病原体为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HIV-1 为全球主要流行亚型。时至今日，艾滋病尚无有效的治愈方法，仍是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恶性传染病，但“鸡尾酒疗法”（HAART）的应用将艾滋病由致死性疾病逐渐转变为一种需要终生用药的慢性疾病。

根据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UNAIDS）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有 3,770 万人感染了 HIV 病毒，其中包括未经治疗人数 1,020 万人；2020 年，全球 HIV 病毒新发感染为 150 万人；至 2020 年底，全球约有 2,750 万人在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在 2020 年，84% 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知道自身的感染情况，在知道自身感染情况的人群中，有 87% 的人正在接受治疗，在正在接受治疗的人群中，有 90% 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的病毒载量得到抑制。用药患者数量的持续增加使得 HIV 治疗药物的市场规模不断增长。

根据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 10 月底，全国报告现存艾滋病感染者 114 万例。我国艾滋病治疗患者规模呈持续扩大的趋势，随着国内艾滋病防治工作的深入推进，艾滋病长期用药需求仍有较大增长空间。根据 IMS Health & Quintiles 报告，患者基数增加、诊断率和治疗率提高、医保支付能力提升及自费人群的逐渐增加，将共同推动我国抗艾滋病用药市场规模的快速提升；国内抗艾滋病药物市场格局正从国家集中采购免费治疗逐渐向政府免费治疗+医保支付+高端自费市场相结合发生转变，预计 2027 年我国抗 HIV 药物市场规模将超过 110 亿元，医保渠道将会是最大的助推力，自费市场也有望快速扩容。

目前国内外抗艾指南用药一线治疗方案中，2 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1 个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s）或 2 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1 个整合酶抑制剂（INSTIs）占据了主要的市场份额。

目前国际上抗 HIV 病毒药物共有 6 大类 30 多种药物，国际主流抗 HIV 病毒药物主要有必妥维、捷扶康、绥美凯、地瑞那韦、达克挥、特威凯、特鲁瓦达等，多为复方制剂。我国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主要以国产仿制药为主、进口药为辅、自主创新药物较为稀缺。与发达国家市场相比，中国市场的相关主流药物主要为仿制国外上市已久、作用机制相对老旧的品种，由于历史原因国内抗 HIV 自主创新药物研发和上市品种不足，用药水平较为局限，国内艾滋病患者差异化用药诉求未能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及国产创新替代市场较大。随着 2021 年艾邦德®等国产创新药的陆续获批上市，有助于提高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推动国内抗 HIV 治疗方案的整体提升。

国内目前已上市销售的抗 HIV 病毒单片复方制剂约有 16 个，主要为进口药物，整体而言售价较国产药物更高。目前尚无真正意义上的含有国产创新成分的单片复方制剂，ACC008 作为国内第一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联单片复方制剂，其组合方案及药物选择均符合国际趋势，若获批上市将为国内患者提供与国际同步的新选择。

(3) 人源蛋白领域行业特点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行业发展主要取决于其应用领域人源蛋白药物的发展和市場情况。目前人源蛋白已上市主要药物为乌司他丁和尤瑞克林。

1) 乌司他丁

目前乌司他丁注射剂已批准的适应症为：急性胰腺炎、慢性复发性胰腺炎、急性循环衰竭的抢救辅助用药，然而于 2020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中，有 302 个西药被限适应症，其中，乌司他丁注射剂仅限于急性胰腺炎、慢性复发性胰腺炎患者，市场需求远远未被满足。

由于乌司他丁抑制机体创伤引发过度炎症反应的机制较为明确，其制剂在临床实际应用方面往往更加广泛，包括肺损伤、脓毒症和肝切除围手术期等。根据 IMS Health & Quintiles 研究报告，乌司他丁制剂市场将在 2027 年约达 50 亿元，其中手术（围手术期）和脓毒症是重要增长点。

2) 尤瑞克林

尤瑞克林制剂用于轻-中度急性血栓性脑梗死的治疗，2019 年 11 月注射用尤瑞克林被正式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 年版）》，进一步满足了卒中患者的用药需求。

目前治疗卒中的同类药物，如石药集团的丁苯酞，2020 年销售额已近 60 亿元。随着尤瑞克林制剂进入医保，市场销售放量增长，预计未来对原料的需求也会持续加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艾迪药业抗艾滋病药物行业地位

我国抗 HIV 创新药物较为稀缺，目前国内在研管线产品绝大部分还处于临床早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国产已经上市的抗艾滋病创新药物仅有艾博卫泰、艾邦德®（艾诺韦林片）及阿兹夫定，最早上市的艾博卫泰在适应症领域、给药途径以及患者群体方面与艾邦德®（艾诺韦林）存在明显不同。艾邦德®（艾诺韦林）为第三代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III 期临床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其抗病毒有效性与目前国内一线治疗方案中普遍使用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依非韦伦相当；在安全性上表现优异，能显著改善中枢神经系统副作用、对肝细胞的副作用更低、显著改善血脂生化指标、降低皮疹发生率。同时，临床前试验提示艾邦德®（艾诺韦林）不易耐药，对野生型 HIV 病毒、常见耐药性突变病毒均具有较高体外活性，因此，艾邦德®（艾诺韦林）具备上市后可能逐步替代依非韦伦的市场前景；国内同类抗艾滋病病毒感染创新药物数量较少且绝大部分处于临床早期，艾邦德®（艾诺韦林）上市后有望保持优势、实现老药更新换代和进口替代。

ACC008 为国内第一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联单片复方制剂，每片含有艾诺韦林、替诺福韦和拉米夫定三种主要成分，包括 2 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和 1 个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为单片复方制剂，与 2018 年美国上市的 Delstrigo（Doravirine+拉米夫定+替诺福韦）为同一种类药物，其组合方案及药物选择均符合国际趋势。国内目前已经上市销售的抗艾滋病感染单片复方制剂主要有 16 个，其中进口 10 个（必妥维、捷扶康、绥美凯、多韦托、德思卓、克力芝、普泽力、达可挥、舒发泰、双汰芝），国产 6 个（贝拉齐、太斗、太禾、克艾可、吉唯久、可全安），主要定位于自费及医保市场，虽然外资产品的价格已经远低于原产国且部分产品为了进入医保而采取降价策略，但整体而言售价依然较为昂贵。目前尚无真正意义上的含有国产创新成分的单片

复方制剂，我国艾滋病患者可选择的单片复方制剂过少，不能满足临床所需；ACC008 的上市将在一定程度改变这一局面。ACC008 定价预计将比进口药物更加适合中国国情，有助于减轻患者的经济压力、抢占市场份额、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2）艾迪药业人源蛋白行业地位

公司起步于人源蛋白的开发、收购、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已发展成为行业领先的人源蛋白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在此领域，公司 10 年以上的行业积累保证了与尿液收集点的成熟稳定关系，构建了技术和资源的复合壁垒，公司独创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技术，开发了大规模树脂处理的专用设备，建立了产品的生产工艺及标准化体系，纳入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被授牌江苏省人尿蛋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述技术一方面无需收集尿液、节省了人力成本、降低了环境污染、缩短了处理流程和时间、保证了人源蛋白活性、减少了微生物污染和杂质含量、能够实现在大城市高人流量地区收集原料，为人源蛋白的持续开发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另一方面，通过技术门槛实际上锁定了上游供应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巩固了公司在人源蛋白粗品行业的领先地位，构建了吸附技术和资源渠道的双重壁垒。公司综合采用专利和商业秘密等方式对核心技术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形成了企业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独创的在线吸附技术，采用离子交换树脂作为尿蛋白吸附剂，放置在尿槽或者尿斗中，瞬间吸附流经树脂的尿液或稀释尿液中的尿蛋白；通过收集吸附尿蛋白的吸附剂，并对吸附剂进行预处理，防止吸附剂内的尿蛋白变性失活或者降价，减少微生物的滋生；预处理后的吸附剂冷藏储存；将吸附尿蛋白的吸附剂批量运送至工厂进行尿蛋白解吸处理，可生产多种尿蛋白原料或尿蛋白制品。

较以尿液收集为核心的传统尿蛋白生产工艺，在线吸附工艺可实现规模化尿蛋白的在线吸附，无需收集和运输尿液，直接吸附多种尿蛋白，甚至是尿液中含量极低的尿蛋白，可大幅度扩展尿蛋白的收集范围。通过改变或调节工艺参数，可进行解吸获得不同的功能性尿蛋白，极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了从人尿中生产尿蛋白的规模化和产业化，为开发更多尿蛋白药物打通了技术通路，在人尿蛋白产业的发展史上具有革命性的重要意义。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医改已经进入新阶段，化药仿制药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谈判等政策持续加速推进，政策进度及强度不断超预期。

迄今为止，国家医保局主导的仿制药带量已经经历了“4+7”城市带量采购，“4+7”带量采购品种全国扩面以及目前第七批全国带量采购。2022 年上半年将启动第七批集采，报量 58 个品种，国家前六批集采涉及 234 个药品品种，加上第七批国家集采总共涉及 292 个品种。国家医保局下一步将推进集采提速扩面。药品集采在化学药、中成药、生物药三大板块全方位开展，药品种类和数量也将进一步增大，2022 年底预计将实现平均每个省份覆盖 350 个以上药品品种，使得制药行业优胜劣汰加速，鼓励药企由低端仿制药向高端仿制药乃至创新药研发的转型，具有技术优势和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有望通过集采提高市场份额。

2020 年 2 月，国务院和国家医保局颁布了《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对完善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做出进一步明确指示。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20〕5 号）文件精神，2021 年至 2022 年，各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对各省未来 5-10 年的医保制度改革方向和内容作出明确部署。除了医保常规目录定期调整外，国家还以谈判议价的方式将临床价值高的创新药品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国谈”）。医保谈判制度大大缩短了创新药的放量周期，通过医保谈判的品种可以直接在各省挂网采购，大幅缩短了新药的销售爬坡期间。

医药企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组成部分，对我国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在创新战略驱动背景下，医药企业的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2022 年以来，在创新产业链方面，国家政策利好不断，创新环境持续优化。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国家医保局、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在产业结构方面，不同的产业板块在“十四五”期间将呈现不同的发展态势。化学创新药、化学仿制药、生物药、中药、化学原料药各自都将面临不同的机遇和挑战，其中化学创新药和生物药的发展速度预计将显著高于行业整体水平，在未来产业结构中占有更大的比重。如果把近年来获批上市的国产创新药作为一个整体来看，这个板块将在“十

四五”时期形成可观的产业规模，成为行业增量的重要贡献者。国家其他陆续出台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药品附条件批准上市技术指导原则（试行）》等法规政策，涉及创新药研发、审评、注册、生产及上市后的支付等各个方面，对医药产业链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开辟新药审批绿色通道，优化审评、审批流程，加快临床急需药品审评、有条件加快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加快临床试验申请审批、采用默认同意制等等重大政策利好有助本土创新药快速获批，进一步激发国内企业创新研发的热情。

随着医改走向提升质量、制度建设、系统集成和综合推进的阶段，未来医药产业将在疫情防控新常态和医改政策新周期的驱动下，集中强化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内循环”+“内外双循环”发展格局。医疗政策将会在三个方向上加速推进：药品方面，加强监管、鼓励创新；医疗方面，提高医疗规范性、可及性；支付方面，提高支付能力、效率。在政策加速推进的过程中，高临床价值的创新药将会持续受益，未被满足的医疗需求将带来不断增长的市场。提高癌症、慢性病、传染病三大类疾病的防治将切实改善全民健康水平，也将是创新药行业助力实现“健康中国 2030”目标的重要切入点。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涉及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1	树脂吸附工艺	富集尿蛋白、活性保持、降低微生物降解、减少环境污染，开发形成规模化生产工艺体系	技术秘密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2	原料药分离纯化技术	原料药纯度高、去内毒素和除病毒	技术秘密	自主研发
3	制剂制备工艺方法技术	室温配置，无活性炭，pH 调节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4	其他新领域	基于人源蛋白平台，不断开发如血凝调节蛋白、白蛋白、人表皮生长因子等新的产品品种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其中，具体相关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领域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	制备人尿激肽原酶粗制品的方法	树脂吸附工艺	乌司他丁粗品、人尿激肽原酶（尤瑞克林）粗品	自主研发
2	树脂转运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3	适用于在尿槽中有效吸附尿蛋白的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4	保护尿蛋白吸附剂的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5	颗粒物料仓储笼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6	用于袋装颗粒物的清洗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7	层析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8	蛋白质生产设备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9	乌司他丁冻干粉制剂的制备方法	制剂制备工艺方法技术	乌司他丁冻干粉针剂	自主研发
10	适用于从人尿中大规模富集白蛋白的方法	其他新领域	白蛋白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领域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1	可工业化生产的人来源血凝调节蛋白的制备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血凝调节蛋白	自主研发
12	天然凝血酶调节蛋白的纯化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血凝调节蛋白	自主研发
13	可工业化生产的从尿液中制备人表皮生长因子的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表皮生长因子	自主研发

(2) 公司化学药物技术平台涉及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及对应产品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1	化合物及晶型	<p>(1) 对授权引进的化合物 ACC007、ACC010、ACC015 等进行深度开发,在此基础上自主积累形成相关化合物药效学、药代动力学、毒理学等核心研究数据以及药物合成、适应症选择、剂型制备、临床试验等完整开发技术策略</p> <p>(2) 晶型制备与晶型表征技术: 自主开发了化合物 ACC007 的晶型 I 的制备以及运用 X 射线粉末衍射和 DSC 对该晶型进行表征方法。晶型 I 具有高纯度以及高稳定性,利于后处理以及存储,制备方法简单,可用于制备抗 HIV 的药物</p> <p>(3) 聚乙二醇修饰药物技术: 自主开发了运用小分子量的聚乙二醇(PEG1000Da 或更小)修饰芳基化合物的方法。同时还可以将聚乙二醇修饰后的化合物做成药学上可接受的盐或水合物。小分子量的聚乙二醇修饰后的化合物,具有更高的生物利用度,更长的半衰期,较少的毒性和更好的疗效。同时聚乙二醇修饰技术还可以用于修饰其他大分子药物,如蛋白和抗体等</p> <p>(4) 自主开发了整合酶抑制剂全新结构化合物 ACC017,完成了单晶培养与结构鉴定,完成多晶型研究、表征与稳定性考察并获得有成药性优势的晶型 A,已经完成化合物专利申请,目前处于专利实审中</p>	专利保护	授权许可及自主研发
2	原料药化学合成工艺技术	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原料药合成工艺技术自主开发了 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高纯度、低成本、可工业化生产的原料药合成工艺技术,未来可用于 ACC007、ACC008、ACC010、ACC015、ACC017 制剂生产	专利保护 技术秘密	自主开发
3	制剂制备工艺技术	<p>(1) 复方制剂 ACC008 制剂技术: ACC008 组方包括 ACC007、富马酸替诺福韦和拉米夫定,药学上可接受的赋形剂包括填充剂、粘合剂、崩解剂、润滑剂以及表面活性剂组成。公司自主开发 ACC008 复方制剂技术,其制备方法解决了难溶性药物成分的溶出,不稳定药物活性成分的降解,多种活性成分的均匀性等问题;采用多种增溶技术解决难溶性药物成分的溶出,提高生物利用度,在人体血液中获得产生药效必需的药物浓度;采取的分步制粒、混合等工艺技术避免了不稳定性原料的降解及混合不均匀导致的产品不稳定,复方制剂的制备方法工艺可靠,稳定性好</p> <p>(2) ACC007、ACC010 和 ACC015 制剂技术: 公司根据活性化合物特性和口服制剂要求,自主开发出适用于口服且生物利用度高的制剂,可工业化生产的制剂技术,涉及品种 ACC007、ACC010 和 ACC015 等</p>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及对应产品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4	药物分析与检测技术	ACC007 和 ACC008 含量测定技术： 可同时测定血浆中 ACC008 组分 ACC007、拉米夫定和替诺福韦的方法：预处理血浆样品，采用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进行定量测定，利用内标法定量，可同时测定血浆中三种药物的浓度进行分析测定。该方法灵敏度高、特异性强、精密度好、准确度高、稳定性好、提取回收率高、无明显基质效应和稀释效应等优点，适用于同时分析血浆中 ACC007、拉米夫定和替诺福韦的量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提交专利申请 62 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1	40	16
实用新型专利	1	0	22	2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6	1	62	37

注：实用新型专利累计获得数量为 21 项，其中 7 项于报告期内专利权期限已届满依法终止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43,706,970.14	26,315,731.13	66.09
资本化研发投入	32,917,363.35	19,089,517.07	72.44
研发投入合计	76,624,333.49	45,405,248.20	68.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97	15.71	增加 14.2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2.96	42.04	增加 0.9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 ACC008 (ACC007 复方制剂)、ACC017 (抗 HIV 病毒整合酶抑制剂)、AD105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AD010 (血凝调节剂)、AD108 (尿激肽原酶)、ACC006 (抗肿瘤制剂) 发生额较上期分别增加了 1,288.53 万元、370.17 万元、805.97 万元、298.11 万元、161.16 万元、346.97 万元。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 ACC008（ACC007 复方制剂）发生额资本化部分较上期增加了 1,632.03 万元，ACC007（抗 HIV 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发生额资本化部分较上期减少了 249.13 万元。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抗 HIV 病毒药物研发							
1.1	ACC007（抗 HIV 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	129,070,000.00	14,089,097.59	103,637,322.18	已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药物安全性更好，为 HIV 患者提供更好的药物选择
1.2	ACC008（ACC007 复方制剂）	101,990,000.00	18,898,819.32	36,692,924.97	治疗经治 HIV-1 感染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进行中；治疗初治 HIV-1 感染者的 NDA 申请于 2021 年 05 月递交，正在综合审评阶段	适应症增加经治患者；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可以扩大患者用药人群；可以提高患者用药的便利性及依从性
1.3	ACC017（抗 HIV 病毒整合酶抑制剂）	18,000,000.00	3,920,547.45	4,139,350.72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的确认并申请了相关专利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一线用药，进口替代，为 HIV 患者提供更好的药物选择
1.4	ACC018（ACC007 新复方制剂）	5,950,000.00	1,792,473.72	1,792,473.72	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已开展药物相互作用研究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 HIV 患者提供更多的单片复方药物的选择
2	抗炎及脑卒中药物研发							
2.1	AD105（乌司他丁仿制）	20,000,000.00	1,415,419.27	19,187,157.10	针对冻干粉针剂和水针剂两种不同的剂型，其中一项已完成 ANDA 申请处于专业审评阶段；另一项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非临床研究进行中	长远目标为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抗炎制剂，上市后可以为患者提供更多用药选择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2.2	AD105（乌司他丁新适应症）	100,480,000.00	8,381,617.63	9,179,874.19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启动下一步临床试验筹备，2021 年 12 月递交后续临床方案沟通交流会申请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研究；长远目标为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降低肝癌肝切除围手术期的过度炎症反应，减少术后并发症，加速术后康复
2.3	AD010（血凝调节剂）	165,410,000.00	5,056,547.29	12,041,637.57	已完成纯化工艺研究，药效学实验进行中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前研究，申报 IND；长远目标为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适应症为弥散性血管内凝血，为严重的出血综合症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2.4	AD018（长效尿激肽原酶）	16,000,000.00	129,346.06	3,659,084.22	已确定制备工艺，药效学实验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脑卒中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2.5	AD108（尿激肽原酶）	10,000,000.00	2,659,152.35	6,367,774.04	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非临床研究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脑卒中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2.6	AD107（尿促卵泡素原料）	1,175,000.00	855,684.55	855,684.55	已完成纯化工艺研究，2021 年 12 月提交参比制剂申请	打通并获得可商业化生产的工艺	行业前列	可为市场成品制剂提供原料
3	抗肿瘤药物研发							
3.1	ACC006（抗肿瘤制剂）	418,080,000.00	10,535,692.16	42,578,095.55	II 期临床研究中，于本期末 ACC006 项目已签署《技术转让合同》；2022 年 1 月 11 日，该合同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于本期末 ACC006 项目已签署《技术转让合同》；2022 年 1 月 11 日，	行业前列	为非小细胞肺鳞癌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该合同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3.2	ACC010（抗肿瘤制剂）	201,740,000.00	2,076,785.78	28,224,990.31	临床 I 期进行中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研究；长远目标为寻找合作方，推进产品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复发/难治性急性髓系白血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3.3	ACC015（抗肿瘤制剂）	213,270,000.00	3,055,473.24	17,019,369.90	临床前药学研究进行中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前研究，申报 IND；长远目标为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急性白血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4	其他研发			-				
4.1	ACC102（抗真菌制剂）	6,800,000.00	43,893.96	2,179,136.57	已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批准本品进行人体生物等效性（BE）试验，至 2021 年末 BE 试验暂未开展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仿制药	为抗真菌制剂
4.2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9,580,000.00		9,452,030.42	于 2022 年 2 月向国家药监局提交了注册撤回申请，	已终止该项目	仿制药	为糖尿病治疗药物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并于 2022 年 3 月收到国家药监局关于同意撤回申请的通知书			
4.3	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8,120,000.00	229,716.41	8,084,805.56	审评中	获得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补充申请批件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为抗生素制剂
合计		1,425,665,000.00	73,140,266.78	305,091,711.57				

情况说明

- 1.因药品研发周期长、不确定因素较多，上表主要列示公司在研重点项目截止至报告期末的投入情况；
- 2.上表“预计总投资规模”为相关项目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和未来一定期限内预计可能发生的研发费用之和，该预计数为公司基于现有研发项目进度进行的合理预测，但实际投入可能会基于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发生变化。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8	5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58	13.1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570.98	1,047.5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14	20.1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8
本科	37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文全、胡雄林离职。李文全在公司任职期间主要负责公司新药临床前研究中委外项目的沟通协调,并为新药临床研究提供医学技术指导、协助临床研究项目开展;公司研发中心的其他人员已具备协调 CRO 和科研机构推进艾滋病管线相关项目非临床研究工作实施的能力,李文全的离职不会对公司艾滋病管线后续非临床研究工作的开展造成影响。胡雄林在公司任职期间主要参与了公司在研新药成品制剂的研究与开发;公司研发中心的其他人员已具备独立开发抗 HIV 药物制剂工艺和管理制剂研发团队的能力,胡雄林的离职不会对公司艾滋病管线后续制剂研究工作的开展造成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于 2022 年 3 月从公司离职,其辞任后不在公司继续担任职务。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科学官,分管新药开发与研究工作,离任前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研发团队完成了工作交接。公司研发中心目前在首席技术官 Hong Qi 博士的领导下,各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因此,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研发工作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一体的高科技制药企业，核心技术及核心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

1、独创蛋白在线吸附工艺，构筑资源技术双重壁垒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立足于人源蛋白领域，独创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技术，在保证产品活性、杂质控制的基础上创造性地开发成功了人源蛋白产品的清洁生产工艺体系，攻克了环境污染、规模化收集纯化的技术难题，突破了人源蛋白原料收集瓶颈；公司拥有完善的操作规程和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对人源蛋白原料供应商给予技术指导，建立了和一线收集点的长期稳固关系，成为国内领先的能够大规模向下游乌司他丁、尤瑞克林制剂厂商供应粗品的生产基地，构筑了吸附技术和资源渠道的双重壁垒，为公司现阶段业务稳定发展和在研创新药物开发提供了宝贵的现金支撑，有助于公司初步形成“自我造血”和“创新投入”的良性互动。

2、瞄准当今重大疾病领域，服务国家卫生战略规划

公司秉承“诚信、责任、创新、恒心”的价值理念，以“维诚维信造良药、至善至美求卓越”为使命担当，瞄准艾滋病、炎症、脑卒中等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领域，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致力于探索创新药物研制开发，提升相关细分领域国内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

在艾滋病治疗领域，公司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艾邦德®获批上市，具备未来可能逐步替代目前国内一线治疗方案中普遍使用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依非韦伦的市场前景，艾邦德®复方制剂 ACC008 有望填补国产创新空白、为国内患者提供了一个国际同步的新选择，符合国家开展重大技术专项攻关、加快新药研制创新、遏制艾滋病等重大恶性传染病传播发生的重大战略，居于政策鼓励、优先审评的重要地位。

在人源蛋白领域，公司提供的人源蛋白粗品可以制成乌司他丁制剂及尤瑞克林制剂。乌司他丁制剂临床广泛用于胰腺炎、急性循环衰竭病人抢救、肝切除手术等，获得权威指南和共识推荐，契合国家重症医学发展战略；尤瑞克林制剂用于轻-中度急性血栓性脑梗死的治疗，2019年11月被正式纳入《国家医保目录》，进一步满足了卒中患者的用药需求。

3、高端人才领衔研发平台，管线梯队引领创新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建设，营造创新进取的良好氛围。研发团队以资深行业专家为核心，精干高效，对自主创新产品上市运营及市场准入具有相关经验和成功创业经历。其中，公司董事长傅和亮博士，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先后领衔开发全球首创 1 类新药注射用尤瑞克林、国家 2 类新药注射用乌司他丁、国家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在中国生物医药行业积累了丰富的新药开发成功经验和优秀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公司于 2022 年 1 月聘任的首席技术官 Hong Qi 博士从事化学及生物药物的研究开发工作 20 余年，发表 SCI 专业论文 50 多篇，先后领导和参与了近 30 个生物大分子药的研发，曾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自然科学三等奖及国家教育委员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还建有专家委员团队，为公司中长期的发展战略提供指导意见。

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化学小分子药物以及人源蛋白两大技术平台，设有研发中心、临床研究部、临床医学部、注册部等，建立了完善的药物研发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承担国家十三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 3 项、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 项、江苏重点技术创新项目 3 项，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37 项。

公司研发管线丰富、具备项目遴选能力，能够紧跟相关研发动态和趋势、提高项目后续研发及产业化成功率。公司目前核心在研产品包括 9 个 1 类新药和 3 个 2 类新药，范围涉及抗 HIV 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抗肝切除围手术期过度炎症反应、抗脑卒中等治疗领域，其中部分属于填补国内空白、疗效显著、市场前景较好的创新品种，覆盖临床前、I 期临床、III 期临床等多个阶段，形成合理梯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期动能。

4、合理布局新药商业化运营，推动产品市场推广

公司深刻洞悉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业务终端用户与药品处方用户存在高度重叠，通过经销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业务产品构建了国内 HIV 诊疗领域营销网络，为公司艾邦德®及 ACC008 布局销售渠道，并积极推行“抗艾诊疗一体化”患者服务新范式。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聘任张静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由其领导公司抗 HIV 新药及诊疗一体化商业化运营。张静女士拥有近 20 年的抗 HIV 药物商业化运营经验，同时在新药产品全生态链的构建和创新业务拓展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公司已拥有按照 GMP 规范要求建设的生产制剂车间，报告期内公司正实施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新建一个原料药生产与研发基地用于新型原料药产业化，打造成为软硬件设施

国内一流的高端化学原料药生产和研发平台，为公司艾邦德®、ACC008 等制剂品种的生产提供关键原料保障。

公司合理的商业化布局以及原料药+制剂一体化配套设施建设，推动公司创新药物上市后市场销售，全力将产品技术优势转化为商业先发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25,570.95 万元，较上年度相比，同比下降 11.54%；2021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为亏损，为-2,998.56 万元，较上年度相比，同比下降 175.39%。若公司出现人源蛋白粗品业务销售规模持续下滑、抗 HIV 新药无法取得预期的销售规模或市场占有率、在研产品临床进度不及预期或者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或公司无法有效控制运营成本及费用等情况，均可能导致公司亏损状态持续存在或持续扩大。

公司于科创板上市后，整体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获得 2.8 亿银行授信额度，可以拓宽融资渠道、快速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竞争对手自行研发突破树脂吸附技术壁垒的风险

公司利用树脂吸附工艺生产乌司他丁粗品和尤瑞克林粗品构成了公司现有核心业务。尽管公司已综合采用商业秘密保护和专利保护等方式保护树脂吸附工艺生产环节中的技术，但仍不能排除竞争对手未来自行研发开发成功公司现有树脂吸附工艺技术，或者绕开公司现有技术另行开发成功其他生产工艺技术。如果竞争对手能够实现大规模、低成本生产乌司他丁、尤瑞克林粗品，则公司现有人源蛋白粗品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将会受到严重冲击，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未来新药研发所需现金流保障产生重要不利影响。

2、公司新药研发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在研管线中的创新药处于研发不同阶段，新药研发周期长，各环节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受国家政策、资金和人才等多重因素影响，新药研发进度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3、核心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资深且高度专业的技术团队，核心技术及核心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泄密或者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业务持续增长等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李文全、胡雄林从公司离职。各项工作均得到合理交接、目前持续有序开展以外，公司亦与上述离职人员达成竞业禁止协议。因此，上述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研发工作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人源蛋白粗品业务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且存在销售规模缩减的风险

报告期内，天普生化仍为公司人源蛋白粗品业务的第一大客户，公司对其的销售收入占人源蛋白业务的 54.69%。2021 年 7 月，公司与天普生化就《年度采购框架协议》进行修订；报告期内，

天普生化向公司减少采购人源蛋白粗品约 7,820.15 万元。由于目前人源蛋白业务为公司主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公司与天普生化业务规模的缩减，会直接导致公司盈利水平下降。

2、研发投入持续加大的风险

公司将在抗 HIV 新药研发领域及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研发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在研管线除了 ACC008 以外，其余大部分在研项目尚处于研发早期，因此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将会导致当期研发费用支出的扩大进而导致当期业绩下滑；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也对公司研发体系的管理、合理的临床方案设计等提出更高的要求。

3、创新药商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抗艾滋病 1 类创新药艾邦德®已于报告期内成功获批上市销售，目前艾邦德®的商业化运营尚处于早期。公司新药产品对销售团队营销能力要求较高，产品获得市场的认可接受需要一定的时间，多重因素影响或将导致新药上市放量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上涨的风险

公司目前采购的物料主要为人源蛋白原料、树脂、药品原料及原料药、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等，尽管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宏观经济环境、环保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国内新冠病毒疫情发生反复并持续情形较长，可能会出现原材料短缺、价格上涨等情形，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医药企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产业发展高度重视，不断调整行业政策。在创新战略驱动背景下，医药企业的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若公司综合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未能及时做好应对并把握政策红利，则可能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25,570.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8.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5.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588.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6.31%。

2021 年度公司盈利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天普生化的销售有所减少的同时，人源蛋白业务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表现为低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高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报告期主营业务利润减少约 5,928.4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开发，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5,709,508.81	289,056,180.56	-11.54
营业成本	170,837,162.24	144,262,303.36	18.42
销售费用	27,741,805.39	21,587,526.64	28.51
管理费用	60,493,960.72	60,142,239.05	0.58
财务费用	-2,155,590.75	1,551,552.55	-238.93
研发费用	47,670,889.49	26,315,731.13	8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65.29	56,168,654.50	-122.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25,645.98	-574,445,875.20	14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2,535.29	626,701,010.86	-103.6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业务的主要客户天普生化向公司减少采购约 7,820.15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业务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表现为低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高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上市销售推广等产生的销售费用增加；上期由于新冠疫情社保减免，职工薪酬显著减少，本期恢复社保缴纳，职工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费用与上期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列支银行贷款利息支出，报告期内无相应支出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新产品开发，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原材料采购现金支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闲置募集资金理财购买支出较大，本期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回收、减少购买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现金股利，以及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497.21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3,243.43 万元，同比减少 11.29%；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17,072.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685.03 万元，同比增加 18.66%。以上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向主要客户天普生化的销售有所减少的同时，人源蛋白业务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表现为低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高毛利率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报告期主营业务利润减少约 5,928.46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医药原辅料	193,344,815.18	127,528,645.28	34.04	-8.19	37.64	减少 21.96 个百分点
药品制造	31,385,384.84	17,555,728.88	44.06	22.93	13.80	增加 4.48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30,241,866.16	25,644,425.43	15.20	-41.03	-28.37	减少 14.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尿激酶粗品	95,671,334.77	85,767,818.75	10.35	301.56	310.39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乌司他丁粗品	71,077,383.02	35,572,572.25	49.95	-18.93	-40.03	增加 17.61 个百分点
尤瑞克林粗品	23,291,600.00	3,487,386.25	85.03	-75.77	-62.54	减少 5.29 个百分点
乌司他丁粗品 (出口印度)	3,304,497.39	2,700,868.03	18.27	11.41	-13.59	增加 23.66 个百分点
HIV 新药 (艾诺韦林片)	1,365,753.07	763,144.03	44.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番泻叶颗粒	24,562,488.99	13,950,080.36	43.21	40.93	24.99	增加 7.25 个百分点
蜡样芽孢杆菌片	5,383,420.15	2,368,667.73	56.00	-16.67	-8.24	减少 4.04 个百分点
其他仿制药	73,722.63	473,836.76	-542.73	-95.51	-71.87	减少 540.09 个百分点
HIV 诊断设备	3,387,560.51	4,470,243.78	-31.96	-46.72	-39.50	减少 15.74 个百分点
HIV 诊断试剂	26,854,305.65	21,174,181.65	21.15	-40.22	-25.47	减少 15.6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内销	251,667,568.79	168,027,931.56	33.23	-11.52	19.38	减少 17.29 个百分点
外销	3,304,497.39	2,700,868.03	18.27	11.41	-13.59	增加 23.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经销	31,317,895.57	17,540,039.60	43.99	22.67	13.70	增加 4.42 个百分点
直销	223,654,170.61	153,188,759.99	31.51	-14.60	19.26	减少 19.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人源蛋白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业务实现收入 19,334.48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8.19%。

(1) 尤瑞克林粗品收入 2,329.1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75.77%，乌司他丁粗品收入 7,107.74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8.93%，主要系下游客户天普生化基于自身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优化其供应商体系，此外，天普生化控股子公司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也逐步恢复生产向天普生化供货，故天普生化减少了向公司的采购量；(2) 尿激酶粗品收入 9,567.1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01.56%，主要系 2021 年公司结合下游客户需求，加大向主要客户江苏尤里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

(3) 报告期内人源蛋白的毛利率较去年同期降低 21.96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天普生化的销售有所减少的同时，人源蛋白业务产品结构发生变化，表现为低毛利率产品尿激酶粗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高毛利率产品尤瑞克林粗品销售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报告期主营业务利润减少约 5,928.46 万元。

2、药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药品业务实现收入 3,138.5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2.93%。(1)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于 2021 年 6 月获批，本期于自费市场进行商业化推广，实现收入约 136.58 万元；(2) 番泻叶颗粒实现收入 2,456.2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0.93%，主要系本期番泻叶颗粒产品销售推广得当且取得积极效果；(3) 蜡样芽孢杆菌片实现收入 538.34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6.67%，主要系部分合作客户流失以及销售渠道开发上量未达预期所致。

3、HIV 诊断及试剂业务：报告期公司 HIV 诊断及试剂业务实现收入 3,024.19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1.03%，主要系 2021 年雅培经销商体系发生变更，部分原有客户不再与公司继续开展业务合作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尿激酶粗品	亿 U	2,983.97	2,983.97		166.96	148.69	不适用
乌司他丁粗品	亿 U	11,926.59	9,605.05	3,539.17	-21.93	-18.93	38.52
尤瑞克林粗品	PNA	807,878.50	582,290.00	3,665,149.28	-69.18	-75.77	6.09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	瓶	8,503.00	3,407.00	2,045.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番泻叶颗粒	盒	2,566,459.00	2,677,994.00	75,587.00	28.43	43.97	-68.87
蜡样芽孢杆菌片	盒	375,690.00	287,830.00	129,952.00	64.54	-30.07	-20.89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尿激酶粗品生产量同比增加 166.96%，销售量增加 148.69%，主要系 2021 年公司结合下游客户需求，加大向主要客户江苏尤里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

2、乌司他丁粗品生产量同比减少 21.93%，销售量减少 18.93%，库存量增加 38.52%，尤瑞克林粗品生产量同比减少 69.18%，销售量减少 75.77%，库存量增加 6.09%，主要系下游客户天普生化基于自身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优化其供应商体系，此外，天普生化控股子公司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也逐步恢复生产向天普生化供货，故天普生化减少了向公司的采购量。

3、番泻叶颗粒生产量同比增加 28.43%，销售量增加 43.97%，库存量减少 68.87%，主要系本期番泻叶颗粒产品销售推广得当且取得积极效果。

4、蜡样芽孢杆菌片生产量同比增加 64.54%，销售量减少 30.07%，库存量减少 20.87%，主要系部分合作客户流失以及销售渠道开发上量未达预期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生物医药原辅料	材料成本	122,904,881.14	96.37	83,658,282.10	90.29	46.91	
	人工成本	1,286,557.94	1.01	2,287,492.68	2.47	-43.76	
	制造费用	3,337,206.20	2.62	6,706,827.00	7.24	-50.24	
药品（普药）制造	材料成本	4,163,636.23	24.79	3,905,901.29	25.32	6.60	
	人工成本	3,662,156.69	21.81	2,680,029.31	17.37	36.65	
	制造费用	8,966,791.93	53.40	8,840,536.28	57.31	1.43	
药品（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制造	材料成本	729,260.44	95.56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工成本	14,118.16	1.85		不适用	不适用	
	制造费用	19,765.43	2.59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尿激酶粗品	材料成本	85,767,818.75	100.00	20,898,986.39	100.00	310.39	
	人工成本						
	制造费用						
乌司他丁粗品	材料成本	31,917,486.95	89.72	52,054,437.21	87.76	-38.68	

	人工成本	963,820.52	2.71	1,747,189.09	2.95	-44.84	
	制造费用	2,691,264.78	7.57	5,516,000.78	9.30	-51.21	
尤瑞克林粗品	材料成本	2,821,204.80	80.90	7,870,692.35	84.54	-64.16	
	人工成本	172,371.82	4.94	359,895.31	3.87	-52.11	
	制造费用	493,809.63	14.16	1,079,649.23	11.60	-54.26	
乌司他丁粗品（出口印度）	材料成本	2,398,370.64	88.80	2,834,166.15	90.67	-15.38	
	人工成本	150,365.60	5.57	180,408.27	5.77	-16.65	
	制造费用	152,131.79	5.63	111,176.99	3.56	36.84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	材料成本	729,260.44	95.56				
	人工成本	14,118.16	1.85				
	制造费用	19,765.43	2.59				
番泻叶颗粒	材料成本	3,772,695.47	27.04	2,739,179.87	24.54	37.73	
	人工成本	3,102,518.07	22.24	2,181,971.37	19.55	42.19	
	制造费用	7,074,866.82	50.72	6,239,812.71	55.91	13.38	
蜡样芽孢杆菌片	材料成本	201,879.89	8.52	166,621.06	6.45	21.16	
	人工成本	444,211.99	18.76	310,841.64	12.04	42.91	
	制造费用	1,722,575.85	72.72	2,103,848.71	81.50	-18.12	
其他仿制药	材料成本	189,060.87	39.90	1,000,100.36	59.38	-81.10	
	人工成本	115,426.63	24.36	187,216.30	11.12	-38.35	
	制造费用	169,349.26	35.74	496,874.85	29.50	-65.9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1）公司人源蛋白业务产品材料成本占比 96.37%，人工成本占比 1.01%，制造费用成本占比 2.62%，材料成本占比提高主要系本期尿激酶粗品在人源蛋白业务产品中的占比有所提高，由于尿激酶粗品技术门槛相对而言略低，由供应商提取粗品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仅需进行基础处理即可形成比活性、效价更加均一稳定的粗品，相关的人工及制造费用耗费较低，故不参与分摊相关间接费用，因此尿激酶粗品的成本仅体现在直接材料成本中；（2）药品（普药）制造业务材料成本占比 24.79%，人工成本占比 21.81%，制造费用占比 53.40%，成本结构较为稳定。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7月，公司与人源蛋白粗品业务的主要客户天普生化就《年度采购框架合同》进行修订，约定原框架合同中的合同期内每年度交易金额不低于2亿人民币（不含税金额）修订为每年度（即当年7月1日起至次年6月30日止共12个月内）交易金额为1亿人民币（不含税金额）。报告期内，天普生化向公司减少采购人源蛋白粗品约7,820.15万元。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0,908.4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1.7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535.8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1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0,573.20	41.35	否
2	客户二	8,158.45	31.91	否
3	客户三	1,042.41	4.08	否
4	客户四	598.55	2.33	否
5	客户五	535.84	2.10	是
合计	/	20,908.45	81.7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尽管2021年公司向天普生化的销售比例未超过总额的50%，但是源自天普生化的毛利贡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因此公司盈利尚依赖于与天普生化的业务。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0,329.1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1.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2,402.85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1.98%。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3,703.57	18.46	否
2	供应商二	2,594.82	12.94	否
3	供应商三	2,402.85	11.98	是
4	供应商四	898.45	4.48	否
5	供应商五	729.46	3.64	否

合计	/	10,329.15	51.50	/
----	---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7,741,805.39	21,587,526.64	28.51	销售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上市销售推广等产生的销售费用增加；上期由于新冠疫情社保减免，职工薪酬显著减少，本期恢复社保缴纳，职工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0,493,960.72	60,142,239.05	0.58	-
财务费用	-2,155,590.75	1,551,552.55	-238.93	财务费用的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列支银行贷款利息支出，报告期内无相应支出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603,852.89	359,011,244.33	-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974,918.18	302,842,589.83	1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65.29	56,168,654.50	-12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184,108.54	505,983,272.35	267.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0,658,462.56	1,080,429,147.55	5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25,645.98	-574,445,875.2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642,00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2,535.29	210,940,989.14	-8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2,535.29	626,701,010.86	-103.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81,047.23	108,267,667.64	80.1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853.9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原材料采购现金支出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0,497.15 万元，主要系上期闲置募集资金理财购买支出较大，本期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回收、减少购买支出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4,962.3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现金股利，以及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42,706,130.76	30.86	244,683,654.66	16.91	80.93	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到期后收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311,851.17	11.38	536,313,785.03	37.07	-69.55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主要系部分理财产品到期后收回所致。
应收票据	11,861,387.98	0.83	1,404,610.20	0.10	744.46	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系部分贷款的结算采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所致。
应收账款	58,259,192.51	4.06	121,694,119.21	8.41	-52.13	应收账款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减少、正常回收货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9,557,873.61	1.36	3,919,481.26	0.27	398.99	应收款项融资的增加主要系部分贷款的结算采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所致。
预付款项	8,364,894.37	0.58	3,181,090.47	0.22	162.96	预付款项的增加主要系预付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38,923.46	0.23	4,375,884.96	0.30	-23.70	其他应收款的减少主要系退回部分保证金所致。
存货	114,268,882.09	7.97	88,061,375.53	6.09	29.76	存货的增加要系公司根据生产、销售及研发预期正常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261,624.35	0.37	3,089,904.46	0.21	70.28	其他流动资产的增加主要系预缴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199,177.47	0.57	1,943,049.43	0.13	321.97	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主要系：1、对联营公司优瑞（香港）有限公司增加投资；2、新增投资联营公司 Kaidea Global Pte.Ltd.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3.49	0.00	0.0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227,060,274.63	15.83	238,743,084.63	16.50	-4.89	-
在建工程	95,229,143.64	6.64	17,209,663.75	1.19	453.35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新建厂区支出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013,528.29	0.35	0.00	0.00	不适用	公司本期开始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新租赁准则，据以做相关会计处理。
无形资产	128,229,609.68	8.94	54,363,182.25	3.76	135.88	无形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抗艾滋病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获批，由开发支出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36,906,470.95	2.57	91,843,314.86	6.35	-59.82	开发支出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抗艾滋病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获批，由开发支出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13,239,342.66	0.92	13,239,342.66	0.92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6,036,522.19	0.42	7,036,298.53	0.49	-14.2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15,692.61	1.35	7,881,540.26	0.54	14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所得税可弥补亏损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53,827.66	1.29	7,843,583.60	0.54	13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期末预付研发项目合作款项所致。
应付票据	15,879,980.00	1.11	14,435,184.20	1.00	10.01	-
应付账款	48,977,273.48	3.41	25,300,876.90	1.75	93.58	应付账款的增加主要系期末待支付的在建工程、设备等款项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432,260.55	0.17	8,368,405.64	0.58	-70.94	合同负债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账款的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783,724.39	0.89	11,765,317.31	0.81	8.66	-
应交税费	1,094,711.92	0.08	5,585,065.72	0.39	-80.40	应交税费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因利润减少，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104,729.87	0.36	5,632,132.78	0.39	-9.3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29,870.41	0.29	0.00	0.00	不适用	公司本期开始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新租赁准则，据以做相关会计处理。
其他流动负债	2,039,324.29	0.14	1,916,087.84	0.13	6.43	-
租赁负债	1,362,793.40	0.09	0.00	0.00	不适用	公司本期开始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新租赁准则，据以做相关会计处理。

递延收益	25,049,956.47	1.75	7,250,130.83	0.50	245.51	递延收益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62,244.47	0.41	6,716,853.55	0.46	-12.72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8,199,177.4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5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28,783.88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1,214,524.38	借款授信额度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2,512,364.48	借款授信额度抵押担保
合 计	130,855,672.74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基本情况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艾滋病毒感染	艾诺韦林片	化学药品1类	适用于与核苷类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治疗成人 HIV-1 感染初治患者	是	否	2008.06.26-2028.06.25	是	否	是	是
中药	消化系统	番泻叶颗粒	中药	泻热行滞，通便，用于便秘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化学药	消化系统	蜡样芽孢杆菌片	化学药品	用于急慢性痢疾、肠炎、腹泻、婴幼儿腹泻引起的肠功能紊乱等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网站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 年)的通知〉》(医保发〔2021〕50 号)，公司抗艾滋病领域国家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商品名：艾邦德®)通过了医保谈判，首次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 年)》，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产品艾诺韦林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人源蛋白粗品	19,334.48	12,752.87	34.04	-8.19	37.64	-21.96	40.15%
药品(新药-HIV 艾诺韦林片)	136.58	76.31	44.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8.42%
药品(普药)	3,001.96	1,679.26	44.06	17.58	8.86	4.48	58.37%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	3,024.19	2,564.44	15.20	-41.03	-28.37	-14.99	29.6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人源蛋白粗品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0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常山药业、东诚药业、海普瑞、千红制药、健友股份。
- 2、药品(新药-艾诺韦林片)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0 年毛利率水平：前沿生物。
- 3、药品(普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0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美诺华、京新药业、联环药业、辰欣药业、普洛药业。
- 4、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0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迈克生物、润达医疗、迈动医疗、虹博基因。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人源蛋白领域，围绕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领域，着力打造抗艾滋病、抗炎和脑卒中等领域的研发管线，以国内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研发和销售创新性药物。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 20 项，核心包括 9 个 1 类新药和 3 个 2 类新药，其中公司首个抗艾滋病国家 1 类创新药艾邦德®（艾诺韦林片）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销售，并于同年 12 月被纳入 2021 年国家医保目录。艾邦德®是国内唯一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NNRTI 抗病毒药物，被列入国家十三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曾获批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同时，公司在研一类新药 ACC008 是国内首个突破性抗 HIV 三联复方新药，针对 HIV-1 初治患者的新药上市申请已获受理，现处于审评阶段；ACC008 针对 HIV-1 经治患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截至 2022 年 3 月末，762 例受试者已全部完成入组。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加快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研发进度，目前正处于药理毒理的研究阶段，预计于 2023 年上半年递交临床申请。

公司积极延伸人源蛋白产业链，正稳步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的研发工作。AD105（乌司他丁新适应症、适用于肝癌肝切除术）I 期临床试验已于报告期内顺利完成；尤瑞克林制剂优化升级项目的临床前研究工作也在稳步推进中。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艾诺韦林片	化学药品 1 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ACC008	ACC007 复方制剂	化学药品 1 类	艾滋病毒感染（针对初治患者）	是	否	已提交新药上市申请，在综合审评阶段
ACC008	ACC007 复方制剂	化学药品 1 类	艾滋病毒感染（针对经治患者）	是	否	临床 III 期
ACC017	整合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 1 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105	注射用乌司他丁	化学药品 2.4 类	肝癌肝切除术中的过度炎症反应	是	否	已完成 I 期临床实试验
AD108	尿激肽原酶	化学药品 2 类	脑卒中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018	长效尿激肽原酶	化学药品 1 类	脑卒中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CC006	ACC006	化学药品 1.3 类	晚期鳞状非小细胞癌	是	否	临床 II 期，于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签署《技术转让合同》，该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ACC010	ACC010	化学药品 1 类	复发/难治性急性髓系白血病	是	否	临床 I 期
ACC015	ACC015	化学药品 1 类	急性髓系白血病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05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关于复方 ACC007 片境内生产药品注册申请的《受理通知书》。

2021 年 06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关于艾诺韦林片《药品注册证书》，批准生产。

2021 年 12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关于艾诺韦林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修订药品说明书。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安赛莱与力鑫生物就公司抗肿瘤在研新药 ACC006 项目签订《技术转让合同》，公司与安赛莱将其拥有的 ACC006 项目的技术秘密和专利权相关的一切权益转让给力鑫生物，力鑫生物受让 ACC006 项目并按里程碑支付技术转让费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事项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1) 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创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 III 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通过不分期的验证性临床或生物等效性临床后即可申报生产的创新药的研发，取得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或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2) 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或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根据不同仿制药评审要求而有所不同）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予以资本化。对于根据现有法规要求无需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的仿制药项目相关支出，则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此外，发行人对于公司存量已有生产批件的可现时生产和销售的仿制药品种，因开展上市后一致性评价所发生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

(3) 外购技术，技术转让费可资本化，根据合同约定的里程碑支付进度确认资本化金额。公司在取得外购技术后需要进一步开展后续研究，该部分则比照自行研发的后续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阶段支出费用化处理，符合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可予以资本化。具体而言：如果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属于创新药项目的，则以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作为可资本化的标志；如果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属于仿制药项目的，则以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或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可资本化的标志。公司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取得相关药品生产批件的，即拥有了合法生产、销售药品的权利，即可被认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开发支出转为无形资产且每年予以摊销和进行减值测试。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常山药业	16,962.54	7.18	5.95	24.81
东诚药业	12,570.87	3.68	2.53	12.98
海普瑞	16,399.44	3.08	1.40	2.43
健友股份	22,144.85	7.60	5.91	15.32
千红制药	7,669.33	4.60	3.71	9.85

前沿生物	13,849.22	297.05	6.47	0.00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4,932.7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9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5.8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42.96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相关数据为 2020 年度报告数据。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ACC007 (抗 HIV 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	1,408.91		1,408.91	5.51	-15.03	已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
ACC008 (ACC007 复方制剂)	1,889.88	6.50	1,883.38	7.39	214.27	治疗经治 HIV-1 感染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进行中；治疗初治 HIV-1 感染者的 NDA 申请于 2021 年 05 月递交，正在综合审评阶段
ACC017 (抗 HIV 病毒整合酶抑制剂)	392.05	392.05		1.53	1,691.82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的确认并申请了相关专利
AD105 (乌司他丁仿制)	141.54	141.54		0.55	-65.44	针对冻干粉针剂和水针剂两种不同的剂型，其中一项已完成 ANDA 申请处于专业审评阶段；另一项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非临床研究进行中
AD105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	838.16	838.16		3.28	2,503.79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启动下一步临床试验筹备，2021 年 12 月递交后续临床方案沟通交流会申请

AD010（血凝调节剂）	505.65	505.65		1.98	143.64	已完成纯化工艺研究，药效学实验进行中
AD108（尿激肽原酶）	265.92	265.92		1.04	153.84	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非临床研究进行中
ACC006（抗肿瘤制剂）	1,053.57	1,053.57		4.12	49.10	II 期临床研究中，于本期末 ACC006 项目已签署《技术转让合同》，该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ACC010（抗肿瘤制剂）	207.68	207.68		0.81	-25.94	临床 I 期进行中
ACC015（抗肿瘤制剂）	305.55	305.55		1.19	39.39	临床前药学研究进行中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药品（HIV 新药及其他普通药物）与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的销售模式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1,206.06	43.47
业务费	1,089.88	39.29
广告宣传费	156.42	5.64
招待费	92.65	3.34
办公费	32.29	1.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03	0.79
其他	174.85	6.31

合计	2,774.18	100.00
----	----------	--------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常山药业	98,355.82	41.61
东诚药业	74,341.71	21.74
海普瑞	40,890.12	7.66
千红制药	36,788.84	22.06
健友股份	44,619.48	15.31
前沿生物	3,706.85	79.5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2,774.18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85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相关数据为 2020 年度报告数据。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余额约 31,249.92 万元，同比增加 1,625.61 万元，增加 5.49%，其中对子公司投资余额为 30,430.00 万元，对联营企业投资余额为 819.92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对联营公司优瑞（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979.48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311,851.1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63,311,851.17
合计	213,311,851.17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医疗器械销售	78,000,000.00	100%	116,065,651.92	57,195,268.03	32,579,279.99	-6,245,995.82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26,000,000.00	100%	31,686,068.08	62,495,394.82	7,453,546.37	-580,011.43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102,000,000.00	100%	283,411,576.54	213,595,198.75	42,946.54	954,940.16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	10,000,000.00	100%	11,535,342.91	9,689,694.25	0.00	-310,305.75
UREKA	医药研发	39,370,9	38.33	43,205,72	12,187,86	30,110,84	-

HONG KONG LIMITED	及生产	32.00	04%	3.77	7.93	8.68	12,390,920.05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医药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

受益于我国经济快速增长以及医疗体制改革等因素，我国医药行业一直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制药工业已成为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国家出台的系列医药产业政策，在降价控费的前提下促进并维护了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国家经济的稳定发展，带动了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进一步显现民生健康方面的支付能力，而生活水平提高后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我国人口结构的老齡化趋势、城镇化建设的推进都将促进药品消费的刚性增长，预计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

2、鼓励创新仍是主旋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加快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推动科技创新在畅通循环中发挥关键作用是首要任务之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将成为中国未来五年乃至中长期的核心战略。创新也是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第一驱动力，是医药产业契合国家发展战略引领的关键。增强以“新药上市”为核心的医药创新产业竞争力、提高以“患者获益”为核心的创新药物可及性、确保以“创新回报”为核心的产业可持续发展，将会是中国医药创新生态系统发展聚焦的关键点，大力发展创新药是医药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市场监管趋严

近年来，行业监管部门对医药行业进行系列整顿，涉及药监质量监管、安全整顿、环保督察和医药反腐各方面。集中整顿和趋严的监管措施将使得行业内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难以为继，无法成功转型将可能退出市场。随着行业监管机构审评审批日渐严格，具备竞争力且合规经营的医药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4、抗艾市场稳步扩容

抗艾滋病领域全球市场以新上市复方制剂为主，我国当前市场药品仍以免费药及单方药为主，差异化市场需求未得到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较大。随着国内存量患者数量的持续扩大，HIV患者年轻化及同性传播的发展趋势，患者支付能力与治疗意愿进一步提升，我国抗艾用药市场以免费药物为主的格局将发生改变，医保市场与自费市场有望迎来快速发展。根据 IMS Health & Quintiles 预测，2027 年我国抗 HIV 药物市场规模有望超过 110 亿元，其中医保渠道成为市场主流（占比 61.8%），自费市场也有望快速扩容。抗艾用药所潜藏的巨大的临床未满足要求，为抗艾滋病创新药的发展提供了契机。

5、产业链利润前端转移

随着政府鼓励绿色发展、淘汰落后产能、环保政策趋严以及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推行，原料药在产业链中的影响力将进一步增强，原料药企业进入门槛提升，行业集中度提高，产业链利润将逐步向前端转移，有助于掌握上游原料资源、构建了技术壁垒和行业准入壁垒且具备向制剂一体延伸的医药企业进一步奠定其在行业的龙头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战略聚焦于抗 HIV 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

抗 HIV 领域，首款创新药艾邦德®已获批并处于商业化早期阶段，因此艾邦德®及 ACC008 获批上市后的商业化运营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中之重；同时公司正布局抗 HIV 药物系列在研管线，储备整合酶抑制剂药物及长效治疗药物；为践行“诊疗一体化”理念，公司亦通过经销 HIV 诊断设备和试剂业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及解决方案。

人源蛋白领域，在巩固人源蛋白粗品生产、销售业务的基础上，公司正布局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以实现资源的最大化效用。

公司秉承“诚信、责任、创新、恒心”的价值理念，以“维诚维信造良药、至善至美求卓越”为使命担当，以“满足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巩固人源蛋白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发展战略规划，致力于成为受人尊敬的卓越的制药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如下：

1、全速推进艾邦德®商业化运营

2021 年艾邦德®尚处于商业化运营的早期阶段，2022 年将是艾邦德®纳入医保的元年也是商业化运营加快发力的重要一年。公司将借助艾邦德®纳入医保加快市场覆盖，努力实现国内主要省、市、地区重点医疗机构的全覆盖；将开展多种类型的市场推广活动，在医生和患者中强化艾邦德®的用药品牌；推进艾邦德®上市后的真实世界研究；加强与商业伙伴的共同推广合作，提升市场占有率。

2、加速推动抗艾滋病在研管线项目

抗 HIV 复方制剂 ACC008 目前处于审评过程中，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的推进，以尽快实现 ACC008 于 2022 年内获批，并为其商业化做好前期准备；快速推动 ACC017 临床前研究工作，在 2022 年完成 CMC 以及药效药代研究工作，为 2023 年提交临床申报打下坚实的基础。

3、全力推进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项目

全力推进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 AD105（仿制）及 AD108 的临床申报工作。

4、积极开拓海外合作业务

积极探索、开拓海外业务，寻求人源蛋白海外业务新的增长点，并推进艾邦德®及 ACC008 海外合作的探索性工作。

5、持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

公司将继续完善人力梯队体系，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结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励优秀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完善员工与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效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确保公司的合法及合规运营。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运作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为独立董事。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6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2021 年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邮件、E 互动、现场调研、在线会议、业绩说明会、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对符合发布公告的事项，以及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或者有助于投资者决策的事项，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地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同时能做好相关保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相关信息。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1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已经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傅和亮	董事长、总裁	男	61	2019-02-20	2025-03-09	-	-	-	-	70.91	否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董事、副总裁(离任)	男	59	2019-02-20	2022-03-10	-	-	-	-	110	否
俞克	董事、副总裁	男	42	2020-09-29	2025-03-09	-	-	-	-	105.09	否
王军	董事、副总裁	男	47	2019-02-20	2025-03-09	2,700,000	2,700,000	-	-	93.1	否
史云中	董事	男	55	2019-02-20	2025-03-09	-	-	-	-	0	否
王广基	独立董事	男	68	2019-05-07	2025-03-09	-	-	-	-	10	否
魏于全	独立董事	男	62	2019-05-07	2025-03-09	-	-	-	-	10	否
张森泉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4	2019-05-07	2022-03-10	-	-	-	-	10	否
张长清	独立董事	男	53	2019-05-07	2025-03-09	-	-	-	-	10	否
戚啸艳	独立董事	女	59	2022-03-10	2025-03-09	-	-	-	-	0	否
俞恒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20-09-29	2025-03-09	5,066,280	5,066,280	-	-	69.07	否
宋林芳	监事	女	44	2019-02-20	2025-03-09	-	-	-	-	44.49	否
何凤英	监事	女	39	2020-09-29	2025-03-09	-	-	-	-	60.1	否
Hong Qi	高级副总裁	男	59	2022-01-19	2025-03-09	-	-	-	-	0	否
张静	高级副总裁	女	55	2022-01-19	2025-03-09	-	-	-	-	0	否
吴蓉蓉	副总裁	女	61	2019-02-20	2025-03-09	5,400,000	5,400,000	-	-	70	否
王广蓉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19-02-20	2025-03-09	-	-	-	-	73.53	否

马赛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2	2019-02-20	2021-02-05	-	-	-	-	0	否
张纪兵	工厂厂长(人源蛋白)	男	56	2009-12-15	-	-	-	-	-	65.6	否
袁玉	生物研发总监	男	43	2015-02-25	-	-	-	-	-	76.08	否
笪荣	质量总监	男	39	2016-05-11	-	0	3,000	3,000	自主增持	38.82	否
苏古方	原料车间经理	男	49	2009-12-15	-	-	-	-	-	32.09	否
胡雄林	安赛莱制剂经理(离任)	男	44	2014-04-25	2021-12-13	-	-	-	-	14.91	否
李文全	研发技术总监(离任)	男	55	2015-12-26	2021-12-14	-	-	-	-	59.34	否
合计	/	/	/	/	/	13,166,280	13,169,280	3,000	/	1,023.1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和亮	1993 年创建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至 2014 年担任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主任，2014 年加入艾迪药业任董事长，2016 年起任艾迪药业总裁，2019 年 2 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曾先后受聘于美国施贵宝公司和美国吉利德公司等全球领先制药企业从事新药研究开发和管理工作的经验。2013 年起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分管新药开发与研究工作，2013 年至 2020 年 9 月任安赛莱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兼首席科学官。
俞克	2004 年至 2013 年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审计人员、审计经理；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历任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王军	2014 年至 2015 年任艾迪药业工程部经理，2015 年至 2016 年任艾迪制药总经理，2017 年至 2019 年 1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生产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兼工厂厂长(药品)。
王广蓉	2013 年至 2014 年担任广州吉美博抗体药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 年至 2021 年 2 月任艾迪药业董事会秘书，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2 年 3 月 10 日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史云中	1991 年 4 月至 1995 年 10 月任江苏省物资局秘书科长；1995 年 10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江苏省物资集团南极实业公司总经理；1998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江苏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江苏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

	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4年2月任扬州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江苏毅达创始合伙人;2014年12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
王广基	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中国药科大学副校长,2001年至今担任江苏省药物代谢动力学重点实验室主任,2008年至今担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整体药代动力学重点研究室主任,2015年至今担任中国药科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2019年5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魏于全	中国科学院院士,现任华西医院临床肿瘤中心与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与教授,曾任四川大学副校长、中华医学会副会长。2005年至今担任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6年至今担任四川大学华西医学院临床肿瘤中心主任。2019年5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张森泉	曾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16年2月至2020年3月担任西证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起担任中瑞资本(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19年5月至2022年3月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张长清	2001年至今担任上海虹桥正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5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戚啸艳	1985年7月至2000年3月在南京交通高等专科学校担任助教、讲师,2000年4月至2014年4月在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副教授,2014年5月至今在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教授,2011年9月至今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担任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22年3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俞恒	2009年12月加入艾迪药业,2015年至2016年担任艾迪药业生产总监,2017年1月至2022年3月任艾迪药业工厂厂长(药品),2022年3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质量总监兼质量授权人。
宋林芳	2009年至今任艾迪药业行政总监;2019年2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职工代表监事。
何凤英	2013年3月至2014年参与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筹建,担任项目经理一职;2014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艾迪药业先后担任总经理秘书、人事行政总监(营销)、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22年3月至今任艾迪药业总裁助理。
Hong Qi	2013年4月至2018年1月加盟先声药业及百家汇生物任执行技术总监,负责生物大分子药物评价及质量分析工作;2018年2月至2021年12月担任生物大分子分析及质量研究咨询顾问;2022年1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
张静	2007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职于艾伯维中国,先后担任艾伯维中国抗病毒事业部总监、战略与创新事业部总监等职务;2022年1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高级副总裁。
吴蓉蓉	2013年9月加入艾迪药业,2014年至2019年1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0年9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官,2020年9月至今任艾迪药业副总裁兼首席医学官。
马赛(离任)	2011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和国际部总监,2017年至2019年1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1年2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经理。
张纪兵	曾任职于扬州市中药厂、常州天普制药有限公司,2009年12月加入艾迪药业,2014年至2016年担任艾迪药业供应链总监,2017年至今任工厂厂长(人源蛋白)。
袁玉	曾任职于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分析室主任,2015年2月加入艾迪药业,任安赛莱药物分析经理,2016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艾迪药业质量控制总监,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任艾迪药业人源蛋白技术中心总监,2020年9月至2021年7月任安

	赛莱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研发中心常务副主任，2022 年 3 月至今任生物研发总监兼项目管理总监。
笪荣	曾任职于南京同仁堂药业、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海陵药业有限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8 年担任艾迪药业 QA 总监，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艾迪药业质量总监,2022 年 3 月起任职于艾迪药业质量中心。
苏古方	曾任职于常州天普制药有限公司，200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艾迪药业原料车间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原料药生产副总监。
胡雄林（离任）	曾任职于杭州赛利药物研究所有限公司、南京苏中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南京振华医药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辰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安赛莱制剂经理。
李文全（离任）	2015 年 12 月加入艾迪药业，任安赛莱副总经理、艾迪药业研发技术总监，2018 年 9 月任艾迪药业人源蛋白技术中心总监，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艾迪药业研发技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直接持股的主体	在直接持股的公司中的出资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
傅和亮	广州维美	93.49%	21.04%
	华泰大健康一号	2.06%	0.02%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AVIDIAN TECH	91%	3.51%
王广蓉	乐扬凯睿	2.09%	0.12%
宋林芳	乐扬凯睿	1.60%	0.09%
何凤英	乐扬凯睿	2.25%	0.13%
马赛	乐扬凯睿	2.89%	0.16%
李文全	乐扬凯睿	1.60%	0.09%
袁玉	乐扬凯睿	1.60%	0.09%
张纪兵	乐扬凯睿	2.41%	0.14%
笪荣	乐扬凯睿	0.64%	0.04%

姓名	直接持股的主体	在直接持股的公司中的出资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
胡雄林	乐扬凯睿	0.32%	0.02%
苏古方	乐扬凯睿	0.80%	0.05%

注：

公司董事俞克通过直接持股道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权益比例约为 0.0023%；

公司董事史云中通过间接持股毅达基金和江苏创投合计间接持有公司权益比例约为 0.01%；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和亮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AVIDIAN TECH LIMITED	董事	2017年10月	至今
王广蓉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5月	至今
王广蓉	上海乐扬凯睿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2020年9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和亮	广州瑞弘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4年2月	至今
	安赛莱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月	至今
	Fortune Joyce Ltd.	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Aidea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Aidea Pharmaceutical HK Limited	董事	2018年10月	2021年3月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11月	至今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南京瑞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至今
俞克	苏民永乐无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7月	2021年3月
王军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至今
史云中	苏州景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艾托金生物医药（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至今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至今
	南京格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至今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创始合伙人	2014年2月	至今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2015年5月	至今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月	至今

	北京旌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北京博纳西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3月	至今
	江苏高投润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9月	至今
	苏州长光华医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至今
	上海康达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9月	至今
	安徽环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4月	至今
	南京毅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至今
	上海福贝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至今
王广基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至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南京广陵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8月	至今
	江苏睿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至今
	四川格林泰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6月	至今
	安帝康(无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南京效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7月	至今
	南京凌励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7月	至今
	江苏维德利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至今
	南京铂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	至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2021年5月
魏于全	深圳高尚科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成都金瑞基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2024年4月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2022年3月
	深圳嘉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今
	成都威斯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20年7月	至今
	成都朗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成都嘉葆药银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8月	2022年8月
	深圳天赋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2月	至今
	成都金唯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2月	至今
	成都恩多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9月	至今
	广州孔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至今
	成都威斯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至今
	威斯克生物医药(广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成都川宇健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成都智汇天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四川省青年科技基金会	理事长	1993年6月	至今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肿瘤生物治疗研究室博士导师、临床肿瘤中心主任	1996年3月	至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张森泉 (届满离任)	中瑞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2018年5月	至今
	建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	至今
	北京迪信通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2021年6月
	五谷磨房食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	至今
	稻草熊娱乐集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生兴控股(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诺德(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总监	2022年3月	至今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	2020年10月	至今
张长清	上海虹桥正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3年	至今
	上海虹桥正瀚(广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2012年1月	至今

戚啸艳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江苏阿尔法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南京财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产教融合，人才公司）	2019年10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酬和浮动薪酬两部分构成，其中固定薪酬系高管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基本报酬，浮动薪酬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36.2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67.7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马赛	副总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应职务
王广蓉	副总经理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胡雄林	安赛莱制剂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应职务
李文全	研发技术总监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应职务

注：本报告期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为：（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于 2022 年 3 月从公司离职，其辞任后不在公司继续担任职务；（2）公司于 2022 年 1 月聘任 Hong

Qi 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分管研发工作，根据其岗位、职责及资历，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3）根据核心技术人员岗位变化，不再认定竺荣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参股公司优瑞（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召开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新增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与广州力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转让合同〉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傅和亮	否	7	7	0	0	0	否	4
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	否	7	7	5	0	0	否	4
俞克	否	7	7	0	0	0	否	4
王军	否	7	7	0	0	0	否	4
史云中	否	7	7	7	0	0	否	3
王广基	是	7	7	7	0	0	否	4
魏于全	是	7	7	7	0	0	否	3
张森泉	是	7	7	7	0	0	否	4
张长清	是	7	7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森泉、张长清、俞克
提名委员会	王广基、张森泉、傅和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魏于全、张长清、傅和亮
战略委员会	傅和亮、Xiaoning Christopher Sheng、王广基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9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体审计策略〉的议案》	无

2021 年 4 月 2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治理层的沟通函〉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无
2021 年 4 月 23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1 年一季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 1-3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无
2021 年 8 月 16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无
2021 年 10 月 22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1 年三季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无
2021 年 12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3 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 日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8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6
销售人员	50
技术人员	78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47
合计	3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42
本科	164
大专	111
中专及以下	57
合计	37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和江苏省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个人住房公积金。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向员工提供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年度战略解读、总体目标设定、阶段发展规划、绩效目标达成所匹配的能力需求、岗位职业发展路径、企业文化以及各部门员工个人职业发展需求等分析，拟定公司各部门培训计划并实施，具体培训包括：

1.新员工入职培训：针对新加入的员工安排的学习培训课程（包括公司企业文化、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培训等）。课程的目的是帮助新员工了解公司的文化、发展情况、相关制度等等，以尽快适应公司的环境和工作。

2.员工岗前培训：针对新入职员工或转岗员工安排上岗必备的理论与实践学习培训课程。课程目的是帮助员工尽快具备岗位所需知识内容，尽快适应岗位工作。

3.能力素质课程培训：以培养和发展合格的“操心员工”为核心，通过思想观念及通用素质相关的培训，帮助员工以更专业的态度出色的完成本职工作。

4.上岗后继续培训：指与部门业务直接相关的专业知识、技能培训，帮助员工更有效的完成本职工作，持续改进。

5.管理技能或领导力课程培训：帮助管理人员提高管理及领导能力，带领团队成员，发挥团队最大效率，达成绩效目标同时培养和发展下属。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了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 利润分配的考虑因素及原则

公司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保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状况提出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 利润分配的顺序和条件

1、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特殊情况以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特殊情况包括：

（1） 公司当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 5,000 万元或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

（3） 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对回报投资者和分享公司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现金分红最低比例及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 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0,160,000.00 元（含税），此外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送红股。

3、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4、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说明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及研发投入的增加，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2021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银行账户及证券账户已开立完毕，正在办理资金划转事项，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5、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

6、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授权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并经年度董事会审批后执行，公司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地运作，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控股子公司按照统一的标准执行，以实现了对控股子公司的有效管理。

子公司在公司总体方针目标框架下，独立经营、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资产，同时在不影响独立自主经营管理的前提下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各项制度规定。子公司严格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公司报告制度所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控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将 ESG 工作纳入企业文化体系中，建立公司的社会责任文化，通过职能部门的配合推进公司社会责任治理实践，将 ESG 落实到公司的发展战略中，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 环境保护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将绿色环保融入企业的生产经营中。公司通过建立相关环保及污染物管理方面的内部制度，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员工定期职业健康检查，通过低碳办公和生产，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同时为确保污水排放达标，公司加大环保投入，使用清洁能源，开展降本增效工作，响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追求可持续发展。

公司按照《安全生产法》的要求，成立了安全生产机构 EHS 委员会，逐步加强了安全体系制度建设，完善了从安全风险评估与控制到过程中的高危作业、危化品、承包商管理再到职业健康和消防管理到最后的应急与事故管理等近 60 项安全管理制度，大大提高了现场安全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2. 社会责任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及债权人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十分重视 EHS 管理，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建立完备的绩效管理制度和晋升机制，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出现。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各种方式投身到公益事业中，热心公益和慈善事业，不仅注重员工的安全和福利，救助帮扶公司内困难职工，每年还积极参加各类慈善义捐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始终坚持诚信、互利、平等的原则，配备专业的销售与客户服务团队，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重大事故或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3. 企业治理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推进法人治理长效机制的建设，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促进诚信建设及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各项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下设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履行义务与职责。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行业特点、行业薪酬竞争力、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特点，制定了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实施公平有效的绩效考核和晋升机制，为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充分提升员工积极性和稳定性。

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为了使信息披露进一步规范化，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与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重视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不损害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履行与合作伙伴签订的合同义务，具有较高的信誉度。公司与债权人共同创造公平合作，和谐共赢的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登记、披露、报备等工作。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其中主要废水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主要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颗粒物等，公司按照环保检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检测，达标排放及检测结果如下：

甘泉厂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28080	/	/
		COD _{Cr}	1.48	41.5	500
		氨氮	0.012	0.41	45
		总磷	0.04	1.25	8
		总氮	0.29	8.9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39	12.5	300
		悬浮物	0.56	16	400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废气	DA002	非甲烷总烃	0.0076	2.46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0.0041	1.33	100
	DA003	非甲烷总烃	0.0066	1.16	60
		氨气	0.005	0.88	20
		硫化氢	0.0017	0.29	5
	DA004	氮氧化物	0.72	33	50
		颗粒物	0.005	2.7	20
		二氧化硫	/	ND	50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 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 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 /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 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 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厂区内	颗粒物	1	厂界	20210104	0.143	否
		非甲烷总烃	6	厂界	20211208	0.86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11208	0.029	否

	硫化氢	0.0	厂界	20211208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11208	<10	否

危险废弃物统计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1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医药废物	272-005-02	药品	毒性	3.6527	3.6527	0	焚烧
化验用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少量沾染物料	乙腈、乙醇	1.2597	1.1998	0.0599	焚烧
废活性炭纤维	272-003-02	乙醇	毒性	0.1273	0.1273	0	焚烧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11208	52.2	43.8	
N2	南厂界				20211208	52.5	43.2	
N3	西厂界				20211208	54.8	46.9	
N4	北厂界				20211208	50.5	42.9	

刘庄厂区 (刘庄路 2 号)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151198	/	/
		CODCr	11.45	75.8	500
		氨氮	0.81	5.36	45
		总磷	0.065	0.43	8
		总氮	6.52	43.2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6	20.9	300
		悬浮物	3.4	22.5	400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氯化氢	0.2	厂界	20210107	0.02	否
		氨气	1.5mg/Nm ₃	厂界	20211208	0.029	否

吴桥厂区（李典镇新坝吴桥）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4283	/	/
		CODCr	0.21	37.6	500
		氨氮	0.006	1.94	45
		总磷	0.0014	0.29	8
		总氮	0.007	14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77	18.5	300
		悬浮物	0.073	11.9	400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废气	DA002	非甲烷总烃	0.007	0.56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0.052	2	100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颗粒物	0.5	厂界	20210106	0.265	否
		挥发性有机物	4	厂界	20210106	0.091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11224	0.031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11224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11224	<10	否

危险废弃物统计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1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医药废弃物	272-005-02	药品	毒性	2.1129	2.1129	0	焚烧
乙醇、乙腈检测残液	272-005-02	乙腈、乙醇	毒性	0.2276	0.2276	0	焚烧
废活性炭	900-405-06	乙醇	毒性	2.1362	2.1362	0	焚烧

废乙醇	900-402-06	乙醇	毒性、易燃	1.2812	0	1.2812	回收再生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甘泉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1) 使用锅炉为天然气锅炉，废气通过符合要求的烟囱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 两套废气治理设施，设施运行正常。
 - 3) 一座污水处理站，设施运行正常。
- 选用低噪音设施设备，对周边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2) 刘庄厂区防治设施情况：一座污水处理站，设施运行正常。

(3) 吴桥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1) 一套废气治理设施，设施运行正常。
- 2) 一座污水处理站，设施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 (1)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编号：913210006979433664002V，有效期限：2021年11月8日至2026年11月7日；
- (2)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庄），编号：913210006979433664001V，有效期限：2019年12月11日至2022年12月10日；
- (3)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编号：91321000703913666X001R，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针对刘庄及甘泉厂区），通过专家评审并在扬州市邗江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3-2021-068-M。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扬州市广陵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2-2021-014-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个厂区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依据《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完成排污许可证季度执行报告申报工作，执行报告及监测数据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进行公开。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根据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加大监督管理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资源能耗方面，公司严格遵守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采取相关举措以降本增效；在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方面，公司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状况良好，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废水设施运行良好，处理后的废水达标排放；废气设施运行良好，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废弃物按规范分类收集、储存及处置。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减少碳排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是公司十分重视的环保问题。公司通过办公地、未来生产基地建设中采取节能减排的措施，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实现碳中和的目标。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在公司人员及业务不断发展的同时，公司在水、电、气的主要能源使用方面一直注重提升使用效率，尽可能减少能源消耗，具体情况如下：

厂区	用电量 KW·h	用水量 t	天然气用量 m ³
刘庄厂区	1634105	127004	/
甘泉厂区	2912038	44483	161593
吴桥厂区	1150680	4696	/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污染物控制程序、危险废弃物管理程序等内部程序制度及内部监控标准，持续升级公司排放物监控系统及处理设施，采取科学的污水废弃物处理措施，确保公司所有污染物排放均达到运营所在地的环境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及排放数据均符合国家标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强化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剧毒、易制爆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等制度文件，对于环境管理、污废排放、环境风险识别与规避等方面加强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规划，公司通过节能减排、降低能耗等方式，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在日常办公、研发实验以及未来生产基地建设等环节采取低碳节能、资源循环利用等举措。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针对改善废水排放的措施

为了保证废水排放过程中全流程数据达标，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在各个厂区安装了相关在线检测设备，具体在线设备明细如下：

刘庄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SIN-PH160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

甘泉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CODcr 型 COD 在线分析仪 1 台，SIN-PH160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

吴桥厂区：计讯 Top-iot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RenQ-IV 型 COD 在线分析仪 1 台，RenQ-IV 型氨氮在线分析仪 1 台，HBPH3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

公司同时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定期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校准及维护保养，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通过安装在线装置，更直观的反应污水排放情况，增强了对污水排放的监管力度，保证了污水排放全流程达标排放，避免环保事故的发生。

(2) 针对改善噪音排放的措施

在噪声管理上从两个方面入手：一方面根据职业危害因素识别情况对从事有噪音污染的锅炉、风机、压缩机等操作岗位员工配备相应的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并在产噪区域张贴相关的职业健康告知牌和警示标识。另一方面在艾迪医药建设工地建设过程中涉及产生噪声较大的打桩作业时段合理安排避开临近单位的上班时间；公司还号召员工上下班途中经过市区、学校、小区等路段避免鸣笛，为城市降噪尽一份力。

(3) 针对改善废气排放的措施

通过编制 VOCs 一企一策报告、制定了《VOCs 运行管理制度》规范废气设备管理，制定设施维保计划，定期对 VOCs 设施维护保养，保障设施正常运行，废气达标排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医药领域，集药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制药企业。公司拥有一支由行业资深专家领衔的核心团队，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维诚维信造良药，至善至美求卓越”的使命，践行“诚信、责任、创新、恒心”的价值理念，深耕人源蛋白领域，围绕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领域，着力打造抗艾滋病、抗炎和脑卒中等领域的研发管线，以国内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研发和销售创新性药物。

在抗 HIV 病毒领域，公司坚持以开发“复方一线用药”为指导方向，深度开发抗艾滋病新药管线，打造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艾新复方产品，积极推进抗艾滋病领域新药的研究和开发。我国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主要以国产仿制药为主、进口药为辅、自主创新药物较为稀缺，与发达国家市场相比，中国市场的相关主流药物主要为仿制国外上市已久、作用机制相对老旧的品种，由于历史原因国内抗 HIV 自主创新药物研发和上市品种不足，用药水平较为局限，国内艾滋病患者差异化用药诉求未能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及国产创新替代市场较大。随着 2021 年公司国产抗艾滋 1 类新药艾邦德®获批上市并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将有助于提高抗 HIV 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进一步降低患者经济负担，增加用药选择，为社会控制艾滋病传播作出贡献。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抗艾复方制剂系列产品及全新结构创新药研发，打造具有全国乃至全球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满足国内外 HIV 患者在不同阶段、不同情景下的用药需求。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	捐赠扬州市邗江区慈善总会 20000 元
物资折款（万元）	2.472	疫情捐赠额温枪等物资 24720.53 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5	
救助人数（人）	1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职责，通过各种方式投身到公益事业中，热心公益和慈善事业，不仅救助帮扶公司内困难职工，而且每年积极参加各类慈善义捐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以承担社会责任为己任，积极帮扶当地困难学子，资助教育经费，为助学工程贡献一份力量。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及债权人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确保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坚持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等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作为创新药研发企业，深知人才保障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为吸引、激励公司发展所需的员工，公司提供在同行业具有相对竞争力的薪资、股权激励及福利待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机制和晋升机制。

1. 员工职业发展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要求，公司在员工招聘过程中不得因民族、种族、性别及宗教信仰不同而歧视任何求职者，并应签订书面雇佣合同。公司与所有员工都签定了书面劳动合同，不会基于民族、种族、性别、宗教信仰等理由歧视任何员工。公司还为生育的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待遇，包括产假、看护假、哺乳假等有薪假期。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出现。公司结合员工岗位、工作能力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同时给予员工有公司特色的福利，包括节日慰问、疾病慰问、大病补助等援助项目。公司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构建多元化的企业文化。员工参与学历类继续教育，可向公司申请一定额度学费支持。

公司还建立了完备的绩效管理制度和晋升机制，每一年员工需要对绩效进行自我评估，而后各员工的上级主管及时反馈员工的绩效评估。公司要求直属上级为新进员工制定短期工作目标、计划及安排，不时向员工提供建设性的反馈意见，帮助新进员工快速融入新的工作环境。此外，公司的扁平化管理机制为员工创造了完善的沟通渠道，员工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可随时传达意见和建议。

2. 员工工作环境与职业健康

《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遵守员工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公司实施了休假计划和各项措施以帮助员工达到良好的工作、生活平衡。公司还为员工设立健身房、篮球场、羽毛球场、网球场等场所，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体育活动，员工可在午休或者下班后根据个人喜好前往各场所进行体育锻炼。

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有完备的保安及消防安全系统，制定了详细的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及模拟测试，针对性地解决风险隐患，防患于未然。面对新冠疫情，公司不懈地为员工采购并确保口罩等物资的供应，并制定防疫手册加强员工的预防措施意识。

公司十分重视 EHS 管理，尤其是实验室安全管理，在职业病防治、安全培训管理和事故报告及调查处理等环节都建立了标准的工作准则或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培训和安全演习。公司针对不同的工作场所，积极推行职业健康方案，同时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等各项法规要求，健全完善了职业健康相关管理制度，定期组织职业健康培训，防护措施

监测，组织职业健康体检，完善职工职业健康档案，实行全流程职业健康监测，切实保障员工职业健康环境。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3.98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885.29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2.11

注：以上统计范围为：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而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2、员工持股平台；3、员工持股计划。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成就客户、合作共赢的理念与供应商开展沟通与合作。公司自主开发的在线富集人源蛋白粗品工艺，打破了传统工艺的收集方式，新工艺的突破既能保证产品的质量，又有利于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传统工艺在环保压力下的实操难度，大大提高了供应商合作的信心。

为保障粗品供应商利益，达成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目标，公司始终坚持为粗品供应商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撑和培训服务，并专门成立技术服务队伍建立了一套技术服务支撑体系，通过制作操作手册和宣传视频进行定点推广、定期召开研讨会、开展优秀供应商评选活动等系列措施，致力于帮扶供应商，提供开发及技术支持，引领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公司目前配备了专业的销售与客户服务团队，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与中国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的合作，强强联合，借助中国医保公司在渠道网络、供应链体系及物流资源等方面的优势，满足公司 HIV 产品对于终端客户的触达；公司通过逐步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集诊断、病载检测、耐药筛查、精准治疗、病程管理、用药咨询等一体化的慢病管理体系，给予患者全生命周期的诊疗关怀服务，提升患者体验感，增加患者及医生的信任度。公司通过构建不断完善的从业人员培训及客户满意度调查体系努力提高产品与服务的质量，发挥平台化优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对从原料采购至药物研究试验的全过程进行把控，公司构建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获得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执行质量控制相关的内控制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重大事故或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的中心工作主要是健全党建工作部署，加强党的领导，实行目标管理，把党建工作纳入公司发展战略，统一部署，让党建工作落在实际工作中。同时创新党建工作的方式方法，注重灵活多样，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实践活动，如情景党课、民主生活、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等活动，从而使党建工作丰富多彩，陶冶情操、振奋精神，激发工作动力。

公司党支部从公司表现优秀的员工中发展党员、积极分子，加强公司党员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优秀党员评选和优秀基层党组织创建活动，使党建工作在促进公司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党支部同时秉持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理想和信念，全体党员干部用实际行动践行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通过理论学习和工作实践加强党性修养，坚定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掌握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2021 年，党支部坚持集中学习和党员自学相结合，坚持线上学习与线下讨论相结合，开展“集体读党史”、“建党百年，回顾百年征程”等系列专题活动以及“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

2021 年 8 月，在扬州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期间，公司党支部书记以身作则，主动报名参加社区志愿者，积极投入社区防疫工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以视频及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4	通过新媒体平台制作并传播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解读视频，制作 2020 年度业绩、2021 年一季度业绩和 2021 半年度业绩长图；通过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机构投资者交流会、新品发布会等。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 http://www.aidea.com.cn/ 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在会后及时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向交易所报备。同时，公司不定期以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线上或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和良性互动，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有关信息，确保了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情况。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采用申请专利授权保护、技术诀窍商业秘密保护等方式，构建公司完整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避免因技术机密外泄导致公司利益受损，保持与维护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了内部保密相关制度、严格保密资料归档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等签订了保密协议并载明竞业禁止条款，明确约定保密信息范围、双方权利义务、竞业禁止要求、违约责任等事项。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的，则股份锁定期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p>	<p>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傅和亮、 Jindi 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实际控制人 JindiWu 控制的其他持股主体香港维美、 AEGLETE CH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 本人/本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 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4) 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的, 则股份锁定期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	承诺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监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 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	承诺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AVIDIANT ECH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	承诺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 上市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	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李文全、俞恒、张纪兵、袁玉、胡雄林、笪荣以及苏古方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艾迪药业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其他股东毅达基金、高投鑫海、江苏创投、扬州乐凯、Starr HK、华泰紫金、华泰大健康一号、华泰大健康二号、YYH Investment、杭州双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晖、苏州观天下、道宁投资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承诺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承诺人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5、对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公司（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6、若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公司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维美、AEGLE TECH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承诺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对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5、若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公司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解决关联交易	艾迪药业	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股东和董事利用其股东地位和董事地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影响公司，从而做出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行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受侵犯：对于仍将持续存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艾迪药业	《公司章程》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为了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未来分红的具体回报规划、分红的政策和分红计划作出了进一步安排，建立起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重视和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稳定股价的承诺: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后，如果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金额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除因不可抗力外，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1）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实施上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会触发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符合当时有效之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时，则顺延至第二选择；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第三选择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相关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3、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成就的，公司应当在相关条件成就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回购股份价格应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应在董事会作出实施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六个月内按照股东</p>	<p>期限：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p>				
--	--	--	-----------------------	--	--	--	--

		<p>大会决议通过的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数量、回购程序等实施完成回购，但出现以下情形的可提前终止回购：1) 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就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4、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触发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条件成就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当在相关条件成就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披露增持计划并在六个月内实施完毕。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持金额原则上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股票增持计划提供任何形式的资金支持。出现以下情形的，控股股东可提前终止继续股票增持计划：1) 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上市条件；3) 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控股股东要约收购义务的。5、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触发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成就的，上述人员应当在相关条件成就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披露增持计划并在六个月内实施完毕。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持金额原则上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和股票现金分红（如有）的 20%。出现以下情形的，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提前终止股票增持计划：（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的。6、约束保障措施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予以扣留。</p>					
--	--	---	--	--	--	--	--

			如果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税后薪酬和现金分红（如有）中予以扣留。					
其他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提升公司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生物医药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与技术方面的研发与创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巩固公司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公司将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能力，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公司竞争优势。（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董事会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并将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已经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还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作用，公司如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或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将提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披露。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3）加快募投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与补充流动资金等，是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拓展。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可进一</p>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步提升公司医药研发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优化财务结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4）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进一步加强创新药物产业化前瞻布局，提前推进未来新药上市后的各项内外部准备工作，实施精细化管理工作，提升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巩固行业地位。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5）完善利润分配支付，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为了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未来分红的具体回报规划、分红的政策和分红计划作出了进一步安排，建立起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重视和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6）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	<p>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承诺时间：2020年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际控制人傅和亮与 JindiWu	(2)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月 20 日; 期限: 长期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 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股份回购、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 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以合法方式回购全部新股, 回购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 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股份回购、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 承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	承诺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息调整)，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中介机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如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欺诈发行购回承诺：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欺诈发行购回承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其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承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将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承诺时间： 2020年7月20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3) 如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如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公司将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p>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	<p>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道歉；(2)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发行人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3) 因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将在违反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不得转让其名下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相应的承诺或其他替代措施。</p>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承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p> <p>(2) 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公司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 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 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 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期限：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承诺时间： 2020 年 8 月 21 日； 期限：2021 年 8 月 2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承诺时间： 2021 年 8 月 27 日； 期限：2022 年 8 月 2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2021-009、2021-010
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签署了相关的购销合同、租赁合同，合同均在正常履行中，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二、5、关联交易情况”。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参股公司优瑞（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优瑞（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优瑞”）现金增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2月1日，公司与香港优瑞股东迈高生物国际有限公司、Joint Force Pharmaceutical Limited 签署了《SUBSCRIPTION AGREEMENT》（《认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香港优瑞 150 万美元的增资。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江苏仙林生命	南京安赛莱医	南京市林新	1,571,926.80	2021-1-1	2021-12-31				否	其他

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药科有限公司	市区纬地路9号B2栋								
傅和亮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汇三街8号房号1001-2, 1101-2	2,424,516.48	2021-3-1	2023-2-28				是	实际控制人
南京生物医药谷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江宁区药谷大道9号龙湖会展中心19层	2,145,096.00	2021-9-15	2023-11-14				否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475,000,000.00	163,311,851.17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四)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777,642,000.00	764,073,045.39	777,642,000.00	777,642,000.00	331,564,303.21	42.64	144,723,134.14	18.61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ACC007 III/IV 期临床项目	是	首发	56,100,000.00	0.00	0.00	0.00	—	否	是	不适用	已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	否	无
ACC006 BCC II	是	首发	33,400,000.00	0.00	0.00	0.00	—	否	否	已变更募投项目		是, 见注 2	无

期临床项目													
ACC006 PD-1 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	是	首发	52,600,000.00	0.00	0.00	0.00	—	否	否	已变更募投项目		是, 见注 2	无
ACC010 I/II 期临床项目	是	首发	53,400,000.00	0.00	0.00	0.00	—	否	否	已变更募投项目	临床 I 期进行中	是, 见注 2	无
艾邦德® (艾诺韦林片) III 期临床及上市后研究项目	是	首发		100,500,000.00	48,187,585.69	47.95	2024 年	否	是	不适用	已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	否	无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	是	首发		95,000,000.00	3,347,354.10	3.52	2023 年	否	否	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已启动下一步临床试验筹备, 完成了临床试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否	无

											验方案的制定，并向 CDE 递交后续临床方案，待 CDE 确认后，再根据 CDE 的建议完善临床方案，并按计划进行			
ACC006 肺鳞癌 化疗联 用 II 期 临床项 目	是	首发	70,100,000.00	0.00	16,033,102.63	22.87	2021 年	否	否	募投项目变更中，于本期末尚未完成股东大会审议（注 1）	II 期临床研究中	是，见注 2	无	
整合酶 抑制剂 药物研 发及其	是	首发		70,100,000.00			2027 年	否	是	募投项目变更中，于本期末尚未完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的确认并申请了	否	无	

临床研究项目										成股东大会审议（注1）	相关专利		
ACC008 III/IV 期临床项目	否	首发	90,200,000.00	90,200,000.00	20,308,151.29	22.51	2023 年	否	是	不适用	治疗经治 HIV-1 感染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进行中	否	无
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置项目	否	首发	37,000,000.00	37,000,000.00	0.00	0.00	2021 年	否	否	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置项目进度不达预期，主要系本公司尚在与大楼出售方谈判购置细节并为达成大楼产权交割条件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无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否	首发	203,300,000.00	203,300,000.00	68,822,499.99	33.85	2022 年	否	是	不适用		否	无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46,380,894.51	97.59		否	是	不适用		否	无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首发	746,100,000.00	746,100,000.00	303,079,588.21			否	是				
支付发行费用及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31,542,000.00	31,542,000.00	28,484,715.00	90.31		否	是			否	无
合计			777,642,000.00	777,642,000.00	331,564,303.21								

注 1：2021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新增其实施主体的议案》，拟将原项目“ACC006 肺鳞癌化疗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的募集资金 7,010.00 万元全部变更至新项目“整合酶抑制剂药物研发及其临床研究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由于艾迪药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变更尚未生效。

注 2：202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ACC006 BCC II 期临床项目”、“ACC006PD-1 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以及“ACC010 I/II 期临床项目”实施变更；2021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新增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 ACC006 肺鳞癌化疗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实施变更；主要是由于目前抗肿瘤创新药物研发领域同质化较为严重，医疗资源较为紧缺，竞争成本明显提高，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规划布局调整，将研发重点聚焦于抗 HIV 病毒、抗炎及脑卒中领域，并放缓抗肿瘤领域项目的研究进度，以锁定优势赛道，充分发挥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ACC007III/IV 期临床项目”、“ACC010I/II 期临床项目”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艾邦德®（艾诺韦林片）III 期临床及上市后研究项目”	原项目“ACC007 III/IV 期临床项目”的 ACC007（艾邦德®/艾诺韦林片）已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艾诺韦林片《药品注册证书》，根据要求，艾邦德®需在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的基础上，继续开展上市后研究，为临床进一步合理用药提供重要依据，具体包括真实世界研究、药物相互作用研究以及致癌性研究，故拟将原项目根据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变更为“艾邦德®（艾诺韦林片）III 期临床及上市后研究项目”。根据测算，原项目“ACC007 III/IV 期临床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额度无法满足 ACC007 上市后研究的经费需求，拟从原项目“ACC010 I/II 期临床项目”调整部分资金以满足新项目开展的资金需求。	决策程序：202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1 年 9 月 14 日，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情况：上述事项的信息披露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及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告。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ACC006 BCC II 期临床项目”、“ACC006PD-1 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	由于目前抗肿瘤创新药物研发领域同质化较为严重，医疗资源较为紧缺，竞争成本明显提高，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规划布局调整，将研发重点聚焦于抗 HIV 病毒、抗炎及脑卒中领域，并放缓抗肿瘤领域项目的研究进度，以锁定优势赛道，充分发挥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以人源蛋白业务产品为业务基础，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布局相关改良型新药研发，增加产品的适应症范围。该项目若成功实施，公司的	决策程序：202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1 年 9 月 14 日，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情况：上述事项的信息披露详见 2021 年 8 月 27 日及 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告。

		产品将由人源蛋白粗品转型升级为注射用乌司他丁人源蛋白注射剂药品，有利于公司转型升级、产品结构优化，还有助于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提高产品附加值，保持公司在人源蛋白研发和生产领域的领先地位。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ACC006 肺鳞癌化疗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整合酶抑制剂药物研发及其临床研究项目”	基于目前抗肿瘤创新药物研发领域的现状，公司战略已放缓抗肿瘤领域项目的研究进度。整合酶抑制剂药物项目将是公司继首个抗 HIV 口服 1 类国产创新药成功研制上市后，在抗 HIV 病毒领域自主研发的又一核心产品。新项目的实施契合国家政策要求，有利于提升抗 HIV 病毒药品有效性、安全性及先进药品可及性，为 HIV 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有助于公司实现药物创新和研发成果产业化，丰富产品种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广阔的市场空间、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坚实的研发基础及过硬的技术团队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决策程序：2021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新增其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2 年 1 月 11 日，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情况：上述事项的信息披露详见 2021 年 12 月 25 日及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6,364.56 万元，累计取得理财收益 1,602.22 万元和相关利息收入 67.44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53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1,797.00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3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9%。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8,192,579	87.66				- 163,591,714	- 163,591,714	204,600,865	48.7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540,985	0.60				- 2,199,800	- 2,199,800	341,185	0.08
3、其他内资持股	271,748,469	64.70				- 161,382,189	- 161,382,189	110,366,280	26.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2,715,909	57.79				- 148,215,909	- 148,215,909	94,500,000	22.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032,560	6.91				- 13,166,280	- 13,166,280	15,866,280	3.78
4、外资持股	93,903,125	22.36				-9,725	-9,725	93,893,400	22.3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3,903,125	22.36				-9,725	-9,725	93,893,400	22.3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1,807,421	12.34				163,591,714	163,591,714	215,399,135	51.29
1、人民币普通股	51,807,421	12.34				163,591,714	163,591,714	215,399,135	51.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0,000,000	100						42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2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651,594 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021年7月2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158,740,320 股上市流通，其中，原股东持有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155,740,320 股，战略配售限售股的股份数量为 3,000,000 股，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限售股份 2,859,185 股，于本报告期初已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318,200 股，于报告期内通过转融通方式新增借出 2,199,800 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借出 2,518,0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32,560	23,632,56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Star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K V, Limited	21,236,040	21,236,04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AVIDIAN TECH LIMITED	16,200,000	16,200,0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18,480	15,018,48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江苏毅达并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561,640	14,561,64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YY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13,500,000	13,500,0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江苏高投鑫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134,880	12,134,88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杭州双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	9,000,0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苏州观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年7月20日
吴蓉蓉	5,400,000	5,400,000	0	0	首发原股东	2021年7

					限售股份	月 20 日
俞恒	5,066,280	5,066,28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47,200	4,147,2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0,320	3,640,32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华泰艾迪药业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	3,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王军	2,700,000	2,700,0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200	286,20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南京道宁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216,720	216,720	0	0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021 年 7 月 20 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获配股份股东	2,651,594	2,651,594	0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21 年 1 月 20 日
合计	161,391,914	161,391,914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3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广州维美投资有 限公司	0	94,500,000	22.50	94,500,0 00	94,5 00,0 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維美投資（香 港）有限公司	0	77,693,400	18.50	77,693,4 00	77,6 93,4 00	无	0	境外法 人
上海乐扬凯睿企 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31,902	23,000,658	5.48	0	23,0 00,6 58	无	0	其他
Star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K V, Limited	-4,200,000	17,036,040	4.06	0	17,0 36,0 40	无	0	境外法 人
AEGLE TECH LIMITED	0	16,200,000	3.86	16,200,0 00	16,2 00,0 00	无	0	境外法 人
AVIDIAN TECH LIMITED	0	16,200,000	3.86	0	16,2 00,0 00	无	0	境外法 人
华泰紫金（江 苏）股权投资基 金（有限合伙）	0	15,018,480	3.58	0	15,0 18,4 80	无	0	其他
傅和祥	0	13,166,280	3.13	13,166,2 80	13,1 66,2 8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江苏毅达并购成 长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1,867,108	12,694,532	3.02	0	12,6 94,5 32	无	0	其他
YY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3,935,764	9,564,236	2.28	0	9,56 4,23 6	无	0	境外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0,658	人民币 普通股	23,000,658		

Star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K V, Limited	17,036,040	人民币普通股	17,036,040
AVIDIAN TECH LIMITED	1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0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18,480	人民币普通股	15,018,480
江苏毅达并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694,532	人民币普通股	12,694,532
YY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9,564,236	人民币普通股	9,564,236
杭州双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4,377	人民币普通股	6,004,377
江苏高投鑫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75,703	人民币普通股	5,575,703
吴蓉蓉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俞恒	5,066,280	人民币普通股	5,066,2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实际控制人傅和亮之控股企业； 2、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AEGLE TECH LIMITED 为傅和亮之妻、实际控制人 Jindi Wu 控制的企业； 3、傅和祥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4、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前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94,500,000	2023-07-20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
2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77,693,400	2023-07-20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
3	AEGLE TECH LIMITED	16,200,000	2023-07-20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
4	傅和祥	13,166,280	2023-07-20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
5	巫东昇	2,700,000	2023-07-20	0	上市日起 36 个月
6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859,185	2022-07-20	0	上市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实际控制人傅和亮之控股企业； 2、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AEGLE TECH LIMITED 为傅和亮之妻、实际控制人 Jindi Wu 控制的企业； 3、傅和祥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4、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前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证券资管—广发银行—华泰艾迪药业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	2021-07-20	-1,448,912	1,551,088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	2,859,185	2022-07-20	0	2,859,185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傅和亮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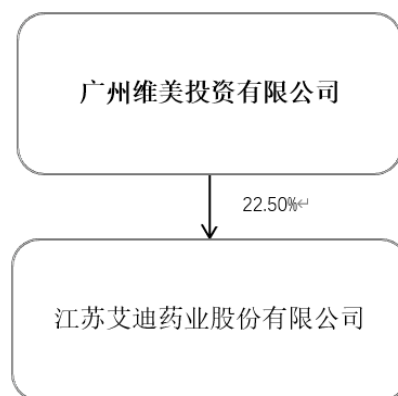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傅和亮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JINDI WU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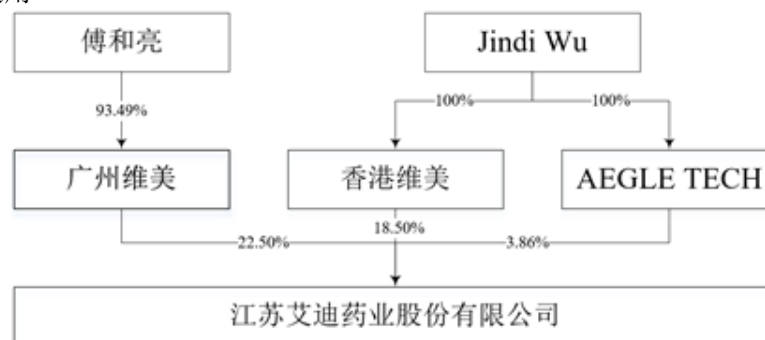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为傅和亮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傅和亮、Jindi Wu 夫妇，傅和亮、Jindi Wu 夫妇二人通过广州维美、香港维美、AEGLE TECH 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44.8555%，傅和亮、Jindi Wu 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合并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48.6332%。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容诚审字[2022]210Z0029 号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迪药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艾迪药业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艾迪药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8 及附注七、61

艾迪药业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55,709,508.81 元，由于营业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同时收入为艾迪药业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艾迪药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和产品信息，分别选取样本检查销售框架协议、销售合同、订单，并查看主要交易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进行分析；
- （4）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运输单、客户签收记录、效价检测报告、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和公开财务数据，确认主要客户与艾迪药业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 （6）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发生额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二）开发支出的资本化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9 及附注七、27

艾迪药业公司 2021 年度研究开发药品过程中予以资本化的开发支出金额为

32,976,751.56 元。由于资本化的研发支出金额较大，且评估其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开发支出的资本化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评价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 (3)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药物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过程是否能够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4) 询问管理层，了解其持有拟开发药物的目的，及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资源的支持度；
- (5) 评价管理层所采用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符合行业特点；
- (6) 选取样本检查研发相关的合同、研发领料单、人工分配表、发票及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
- (7) 复核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艾迪药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艾迪药业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艾迪药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艾迪药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艾迪药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艾迪药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

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艾迪药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艾迪药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钟乐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正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卉欣

2022 年 4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42,706,130.76	244,683,654.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63,311,851.17	536,313,785.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861,387.98	1,404,610.20
应收账款	七、5	58,259,192.51	121,694,119.2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9,557,873.61	3,919,481.26
预付款项	七、7	8,364,894.37	3,181,090.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338,923.46	4,375,884.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14,268,882.09	88,061,375.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261,624.35	3,089,904.46
流动资产合计		826,930,760.30	1,006,723,905.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199,177.47	1,943,049.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50,000,00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27,060,274.63	238,743,084.63
在建工程	七、22	95,229,143.64	17,209,663.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013,528.29	0.00
无形资产	七、26	128,229,609.68	54,363,182.25
开发支出	七、27	36,906,470.95	91,843,314.86

商誉	七、28	13,239,342.66	13,239,342.6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036,522.19	7,036,29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9,315,692.61	7,881,54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8,453,827.66	7,843,58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7,683,589.78	440,103,059.97
资产总计		1,434,614,350.08	1,446,826,96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5,879,980.00	14,435,184.20
应付账款	七、36	48,977,273.48	25,300,876.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32,260.55	8,368,40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783,724.39	11,765,317.31
应交税费	七、40	1,094,711.92	5,585,065.72
其他应付款	七、41	5,104,729.87	5,632,132.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229,870.4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039,324.29	1,916,087.84
流动负债合计		92,541,874.91	73,003,070.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362,793.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5,049,956.47	7,250,13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862,244.47	6,716,853.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74,994.34	13,966,984.38
负债合计		124,816,869.25	86,970,054.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73,779,116.97	873,779,116.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0,037.09	-186,228.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9,307,578.93	9,307,578.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810,822.02	56,956,443.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09,797,480.83	1,359,856,910.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09,797,480.83	1,359,856,91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434,614,350.08	1,446,826,965.75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6,212,602.32	162,505,656.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636,630.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61,387.98	1,386,610.20
应收账款	十七、1	56,822,895.16	118,665,648.82
应收款项融资		19,557,873.61	3,919,481.26
预付款项		4,778,682.51	2,871,034.1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9,481,688.03	100,479,634.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8,465,099.06	78,303,48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8,508.87	323,761.17
流动资产合计		689,848,737.54	801,091,943.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12,499,177.47	296,243,049.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070,648.38	225,564,911.50
在建工程			880,36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84,062.22	
无形资产		98,408,386.31	21,888,656.59
开发支出		20,740,340.42	90,331,084.6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69,602.39	2,552,7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670,267.71	6,317,31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99,975.26	1,918,88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842,460.16	645,696,983.50
资产总计		1,411,691,197.70	1,446,788,927.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29,884.20
应付账款		39,137,400.25	29,092,185.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8,202.40	479,148.78
应付职工薪酬		9,726,978.16	9,682,773.50
应交税费		706,254.16	4,879,382.46
其他应付款		2,510,498.98	3,387,339.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9,297.76	
其他流动负债		1,785,296.73	872,484.45
流动负债合计		55,463,928.44	50,823,198.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1,625.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19,956.47	6,360,13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494.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11,581.98	6,455,625.38
负债合计		62,875,510.42	57,278,82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3,779,116.97	873,779,116.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037.09	-186,228.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06,499.42	9,606,499.42
未分配利润		45,530,107.98	86,310,715.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8,815,687.28	1,389,510,10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1,691,197.70	1,446,788,927.40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55,709,508.81	289,056,180.5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5,709,508.81	289,056,180.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7,898,752.21	257,540,054.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0,837,162.24	144,262,303.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10,525.12	3,680,701.60
销售费用	七、63	27,741,805.39	21,587,526.64
管理费用	七、64	60,493,960.72	60,142,239.05
研发费用	七、65	47,670,889.49	26,315,731.13
财务费用	七、66	-2,155,590.75	1,551,552.55
其中：利息费用		246,087.12	2,937,942.27
利息收入		2,691,092.66	1,828,694.04
加：其他收益	七、67	6,683,523.50	14,276,908.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780,238.40	1,730,21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11,851.17	1,313,785.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491,358.79	1,666,593.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491,233.07	-953,338.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76,331.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37,172.82	49,550,291.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072,144.81	114,742.7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509,354.91	2,480,303.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274,382.92	47,184,731.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288,761.43	7,412,942.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85,621.49	39,771,789.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85,621.49	39,771,789.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85,621.49	39,771,789.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191.34	-224,882.2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191.34	-224,882.2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6,191.34	-224,882.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7	86,191.34	-224,882.2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99,430.15	39,546,907.0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99,430.15	39,546,907.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7,514,192.01	237,725,799.4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45,712,099.72	105,879,763.50
税金及附加		2,881,437.99	3,041,748.01
销售费用		21,862,365.21	14,134,404.70
管理费用		50,428,228.94	51,207,233.48
研发费用		43,900,404.12	19,224,183.98
财务费用		-1,361,344.96	1,854,271.51
其中：利息费用		71,783.45	2,902,321.97
利息收入		1,674,666.57	1,452,521.62
加：其他收益		6,608,048.07	14,007,011.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815,805.45	1,228,61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636,630.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1,395.21	-18,690,881.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05,960.50	-856,145.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0,000.00	31.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19,710.78	38,709,457.14
加：营业外收入		4,071,672.36	50,199.47
减：营业外支出		2,021,019.83	2,290,881.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69,058.25	36,468,775.03
减：所得税费用		-9,448,450.33	4,482,065.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20,607.92	31,986,709.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20,607.92	31,986,709.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191.34	-224,882.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191.34	-224,882.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191.34	-224,882.27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34,416.58	31,761,827.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971,887.16	334,973,955.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51,407.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2,580,558.64	24,037,28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603,852.89	359,011,244.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188,071.49	168,468,746.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70,869.20	58,191,50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07,754.10	22,740,75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66,608,223.39	53,441,58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974,918.18	302,842,58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65.29	56,168,65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74,108.54	2,982,872.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847,000,000.00	50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184,108.54	505,983,27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780,265.28	42,429,14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878,197.2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1,475,000,000.00	1,03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0,658,462.56	1,080,429,14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25,645.98	-574,445,87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7,64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64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999,9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60,000.00	3,124,804.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2,762,535.29	15,816,2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2,535.29	210,940,98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22,535.29	626,701,010.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998.17	-156,122.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81,047.23	108,267,66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230,496,299.65	122,228,63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425,577,346.88	230,496,299.65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541,020.96	280,125,76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3,395.60	15,420,76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004,416.56	295,546,53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993,066.28	120,763,013.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384,188.08	44,584,73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14,273.09	20,580,01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72,496.00	61,472,458.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64,023.45	247,400,21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59,606.89	48,146,31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91,719.13	2,455,445.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000,000.00	3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591,719.13	312,455,84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78,421.53	22,736,316.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878,197.28	273,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000,000.00	64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856,618.81	938,036,31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735,100.32	-625,580,471.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7,64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64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999,9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60,000.00	3,081,32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215.20	15,816,2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70,215.20	204,897,51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70,215.20	632,744,48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998.17	-156,122.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354,280.06	55,154,207.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323,601.91	105,169,39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677,881.97	160,323,601.91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末 余额	420,000,000. 00				873,779,116.9 7		- 186,228.43		9,307,578.9 3		56,956,443.5 1		1,359,856,910.9 8		1,359,856,910.9 8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		-
前期差 错更正													-		-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		-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420,000,000. 00				873,779,116.9 7		- 186,228.43		9,307,578.9 3		56,956,443.5 1		1,359,856,910.9 8		1,359,856,910.9 8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86,191.34				- 50,145,621.4 9		-50,059,430.15		-50,059,430.15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191.34							-29,899,430.15	-29,899,430.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60,000.00	-20,1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2021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100,037.09		9,307,578.93		6,810,822.02		1,309,797,480.83	1,309,797,480.83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69,706,071.58		38,653.84		6,108,907.93		20,383,325.19		556,236,958.54		556,236,95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2021 年年度报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69,706,071.58		38,653.84		6,108,907.93		20,383,325.19		556,236,958.54		556,236,95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704,073,045.39		-224,882.27		3,198,671.00		36,573,118.32		803,619,952.44		803,619,95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882.27				39,771,789.32		39,546,907.05		39,546,907.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704,073,045.39								764,073,045.39		764,073,045.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704,073,045.39								764,073,045.39		764,073,045.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98,671.00		-	3,198,67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8,671.00		-	3,198,671.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186,228.43		9,307,578.93		56,956,443.51		1,359,856,910.98	1,359,856,910.98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 186,228.43		9,606,499.42	86,310,715.90	1,389,510,103.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 186,228.43		9,606,499.42	86,310,715.90	1,389,510,103.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191.34			- 40,780,607.92	- 40,694,416.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191.34			- 20,620,607.92	- 20,534,416.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20,160,000.00	- 20,1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160,000.00	- 20,16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100,037.09		9,606,499.42	45,530,107.98	1,348,815,687.28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69,706,071.58		38,653.84		6,407,828.42	57,522,676.94	593,675,23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69,706,071.58		38,653.84		6,407,828.42	57,522,676.94	593,675,23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704,073,045.39		-224,882.27		3,198,671.00	28,788,038.96	795,834,87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882.27			31,986,709.96	31,761,827.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704,073,045.39						764,073,045.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704,073,045.39						764,073,045.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98,671.00	-	3,198,67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8,671.00	-	3,198,671.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186,228.43		9,606,499.42	86,310,715.90	1,389,510,103.86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克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迪药业”或“本公司”），2020年8月10日取得江苏省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0006979433664，注册地址为扬州市邗江区刘庄路2号，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为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法定代表人为傅和亮。

本公司前身为原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2019年2月20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00万元，股本总数36,000.00万股。

根据艾迪药业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85号《关于同意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艾迪药业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00万元。

截至2020年7月13日止，艾迪药业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5,326,954.61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4,073,045.3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10Z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艾迪药业最新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9,450.00	22.5000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7,769.34	18.4984
上海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07	5.4764
Sar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K V,Limited	1,703.60	4.0562
AVIDIAN TECH LIMITED	1,620.00	3.8571
AEGLE TECH LIMITED	1,620.00	3.8571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1.85	3.5758
傅和祥	1,316.63	3.1348
江苏毅达并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69.45	3.0225
YY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956.42	2.2772
杭州双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44	1.4296
江苏高投鑫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7.57	1.3276
吴蓉蓉	540.00	1.2857
俞恒	506.63	1.2063
苏州观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1.0714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4.72	0.9874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82	0.7901
巫东昇	270.00	0.6429
王军	270.00	0.6429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8.62	0.0681
南京道宁投资管理中心 (普通合伙)	21.67	0.0516
社会公众 A 股股东	8,501.17	20.2409
合 计	42,000.00	100.00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研发中心、质量管理部、采购部、生产车间、市场部、药品销售部、财务部、内审监察部、政府事务部、人力资源部和行政部等部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为医药研发及医药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药品研发、药品生产和销售；人尿蛋白、动物脏器和植物原料有效成分的开发、收购、加工与销售；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研究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安赛莱	100.00	
2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扬州艾迪	100.00	
3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迪医药	100.00	
4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诺康药房	100.00	
5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	100.00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	2021 年度	本期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普药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诊断及试剂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4 新药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人源蛋白粗品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及诊断设备及试剂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

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9.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

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34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3-2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①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 III 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通过不分期的验证性临床或生物等效性临床后即可申报生产的创新药的研发，在具有技术可行性的情形下，将取得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或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②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③外购技术，技术转让费可资本化，后续研发支出根据上述条件处理。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6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确定折旧率，各使用权资产预计残值率均为 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

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 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 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 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 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 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 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 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 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 计入财务费用。

-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 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 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 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

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技术支持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确定折旧率，各使用权资产预计残值率均为 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五、42。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0，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374,206.39 元、租赁负债 350,712.45 元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93.95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0 元。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及母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本公司	母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504,000.00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其中：短期租赁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90%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374,206.39	
列示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93.95	
租赁负债	350,712.4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1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1. 一. 1. 1. 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683,654.66	244,683,654.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313,785.03	536,313,785.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4,610.20	1,404,610.20	
应收账款	121,694,119.21	121,694,119.21	
应收款项融资	3,919,481.26	3,919,481.26	
预付款项	3,181,090.47	3,181,090.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75,884.96	4,375,884.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061,375.53	88,061,375.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89,904.46	3,089,904.46	
流动资产合计	1,006,723,905.78	1,006,723,905.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43,049.43	1,943,049.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743,084.63	238,743,084.63	
在建工程	17,209,663.75	17,209,663.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74,206.39	374,206.39
无形资产	54,363,182.25	54,363,182.25	
开发支出	91,843,314.86	91,843,314.86	
商誉	13,239,342.66	13,239,342.66	
长期待摊费用	7,036,298.53	7,036,29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81,540.26	7,881,54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43,583.60	7,843,58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103,059.97	440,477,266.36	374,206.39
资产总计	1,446,826,965.75	1,447,201,172.14	374,20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35,184.20	14,435,184.20	
应付账款	25,300,876.90	25,300,876.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68,405.64	8,368,405.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765,317.31	11,765,317.31	
应交税费	5,585,065.72	5,585,065.72	

其他应付款	5,632,132.78	5,632,132.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23,493.95	23,493.95
其他流动负债	1,916,087.84	1,916,087.84	
流动负债合计	73,003,070.39	73,026,564.34	23,493.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350,712.44	350,712.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50,130.83	7,250,13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16,853.55	6,716,853.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6,984.38	14,317,696.82	350,712.44
负债合计	86,970,054.77	87,344,261.16	374,206.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3,779,116.97	873,779,116.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6,228.43	-186,228.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07,578.93	9,307,578.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956,443.51	56,956,443.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9,856,910.98	1,359,856,910.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9,856,910.98	1,359,856,910.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6,826,965.75	1,447,201,172.14	374,206.3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注 1、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前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为 374,206.39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3,493.95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金额为 374,206.39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505,656.92	162,505,656.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636,630.36	332,636,630.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86,610.20	1,386,610.2	
应收账款	118,665,648.82	118,665,648.82	
应收款项融资	3,919,481.26	3,919,481.26	
预付款项	2,871,034.15	2,871,034.15	
其他应收款	100,479,634.34	100,479,634.3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8,303,486.68	78,303,48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3,761.17	323,761.17	
流动资产合计	801,091,943.90	801,091,943.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6,243,049.43	296,243,049.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5,564,911.50	225,564,911.50	
在建工程	880,364.00	880,36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888,656.59	21,888,656.59	
开发支出	90,331,084.65	90,331,084.6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2,722.32	2,552,7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7,311.93	6,317,31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8,883.08	1,918,88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696,983.50	645,696,983.50	
资产总计	1,446,788,927.40	1,446,788,927.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29,884.20	2,429,884.20	
应付账款	29,092,185.46	29,092,185.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9,148.78	479,148.78	
应付职工薪酬	9,682,773.50	9,682,773.50	
应交税费	4,879,382.46	4,879,382.46	
其他应付款	3,387,339.31	3,387,339.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72,484.45	872,484.45	
流动负债合计	50,823,198.16	50,823,198.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60,130.83	6,360,13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494.55	95,494.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55,625.38	6,455,625.38	
负债合计	57,278,823.54	57,278,82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3,779,116.97	873,779,116.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6,228.43	-186,228.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06,499.42	9,606,499.42	
未分配利润	86,310,715.90	86,310,715.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9,510,103.86	1,389,510,10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6,788,927.40	1,446,788,927.4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M ²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25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03200745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在有效认定期（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046.01	1,046.01
银行存款	394,903,925.64	200,328,360.15
其他货币资金	47,777,159.11	44,354,248.50
合计	442,706,130.76	244,683,654.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16,414,700.35 元系本公司、南京安赛莱及扬州医药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余额，713,083.53 元系南京安赛莱的保函保证金账户余额，银行存款中 1,000.00 元系南京安赛莱 ETC 冻结资金，合计共 17,128,783.88 元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该部分款项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14,187,355.01 元系本公司和艾迪医药存入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该部分款项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货币资金剩余资金为七天通知存款和证券资金账户的余额。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80.93%，主要由于期末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311,851.17	536,313,785.03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63,311,851.17	536,313,785.0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63,311,851.17	536,313,785.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61,387.98	1,404,610.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861,387.98	1,404,610.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5,830.9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85,830.9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861,387.98	100.00			11,861,387.98	1,404,610.20	100.00			1,404,610.20
合计	11,861,387.98	100.00			11,861,387.98	1,404,610.20	100.00			1,404,610.2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065,085.00
1 至 2 年	2,100,510.28
2 至 3 年	171,330.66
3 年以上	187,760.3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2,524,686.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5,176.00	2.82	882,588.00	50.00	882,588.00					
其中：										

应收诊断及试剂客户	1,765,176.00	2.82	882,588.00	50.00	882,58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759,510.31	97.18	3,382,905.80	5.57	57,376,604.51	128,473,776.81	100.00	6,779,657.60	5.28	121,694,119.21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53,091,235.12	84.91	2,654,561.76	5.00	50,436,673.36	120,919,183.48	94.12	6,100,983.49	5.05	114,818,199.99	
应收普药客户	4,991,923.51	7.98	594,526.45	11.91	4,397,397.06	4,037,984.08	3.14	502,843.65	12.45	3,535,140.43	
应收诊断及试剂客户	1,125,080.00	1.80	56,254.00	5.00	1,068,826.00	3,516,609.25	2.74	175,830.46	5.00	3,340,778.79	
应收新药客户	1,551,271.68	2.48	77,563.59	5.00	1,473,708.09						
合计	62,524,686.31	100.00	4,265,493.80	6.82	58,259,192.51	128,473,776.81	100.00	6,779,657.60	5.28	121,694,119.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	1,765,176.00	882,588.00	50.00	长期未回款且尚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对其信用风险进行了单项分析，按 50%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1,765,176.00	882,588.00	5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诊断及试剂客户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长期未回款且尚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对其信用风险进行了单项分析，按 50%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091,235.12	2,654,561.76	5.00
合计	53,091,235.12	2,654,561.7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普药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97,498.20	150,412.45	3.50
1-2 年	335,334.28	121,223.34	36.15
2-3 年	171,330.66	153,906.33	89.83
3 年以上	187,760.37	168,984.33	90.00
合计	4,991,923.51	594,526.45	11.9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诊断设备及试剂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25,080.00	56,254.00	5.00
合计	1,125,080.00	56,254.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新药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51,271.68	77,563.59	5.00
合计	1,551,271.68	77,563.5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6,100,983.49	- 3,446,421.73				2,654,561.76
应收普药客户	502,843.65	114,047.81		22,365.01		594,526.45
应收诊断设备及试剂客户	175,830.46	763,011.54				938,842.00
应收新药客户		77,563.59				77,563.59
合计	6,779,657.60	- 2,491,798.79		22,365.01		4,265,493.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365.0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3,216,705.43	69.12	2,160,835.27
客户二	4,596,245.93	7.35	229,812.30
客户三	4,515,769.64	7.22	225,788.48
客户四	1,765,176.00	2.82	882,588.00
客户五	1,432,009.59	2.29	71,600.48
合计	55,525,906.59	88.81	3,570,624.5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557,873.61	3,919,481.26
合计	19,557,873.61	3,919,481.2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574,859.80	78.60	3,030,841.35	95.28
1至2年	1,788,131.73	21.38	148,946.28	4.68
2至3年	600.00	0.01	301.98	0.01
3年以上	1,302.84	0.02	1,000.86	0.03
合计	8,364,894.37	100.00	3,181,090.4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3,192,566.44	38.17
供应商二	3,192,000.00	38.16
供应商三	632,522.67	7.56
供应商四	318,760.00	3.81
供应商五	135,483.63	1.62

合计	7,471,332.74	89.32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38,923.46	4,375,884.96
合计	3,338,923.46	4,375,88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37,814.36
1 至 2 年	1,271,900.00
2 至 3 年	250,210.4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54,300.00
4 至 5 年	54,307.99
5 年以上	998,008.61
减：坏账准备	227,617.99
合计	3,338,923.46

1.1.1.1.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091,563.60	4,169,596.60
员工备用金	6,481.98	49,482.33
代扣社保公积金	242,685.38	158,173.53
其他	225,810.49	225,810.49
减：坏账准备	227,617.99	227,177.99
合计	3,338,923.46	4,375,884.96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367.50		225,810.49	227,177.9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0.00			44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807.50		225,810.49	227,617.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367.50	440.00				1,807.50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						
应收其他款项	225,810.49					225,810.49
合计	227,177.99	440.00				227,617.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市邗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0	1-2 年	33.65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1,039,466.60	4-5 年 41,457.99; 5 年以上 998,008.61	29.14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70,000.00	1 年以内	7.57	
代垫治疗款	其他	225,810.49	5 年以上	6.33	225,810.49
傅和亮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5.61	
合计		2,935,277.09		82.30	225,810.49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437,987.02	40,042.25	34,397,944.77	38,058,120.34	36,196.51	38,021,923.83
在产品	51,020,841.36	92,898.39	50,927,942.97	18,066,693.76	199,192.94	17,867,500.82
库存商品	34,512,509.52	10,233,456.85	24,279,052.67	26,601,892.38	759,696.99	25,842,195.39
周转材料	408,154.11		408,154.11	148,984.86		148,984.8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105,269.25	336,207.34	3,769,061.91	5,302,886.09	95,566.78	5,207,319.31
委托加工物资	486,725.66		486,725.66	973,451.32		973,451.32
合计	124,971,486.92	10,702,604.83	114,268,882.09	89,152,028.75	1,090,653.22	88,061,375.5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196.51	25,200.21		21,354.47		40,042.25
在产品	199,192.94	-	103,631.33	2,663.22		92,898.39
库存商品	759,696.99	10,233,456.85		759,696.99		10,233,456.8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95,566.78	336,207.34		95,566.78		336,207.34
合计	1,090,653.22	10,491,233.07		879,281.46	-	10,702,604.8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40,590.52	1,832,566.18
待认证进项税额	167,919.18	1,257,190.92
预缴关税		147.36
预缴所得税	1,113,307.10	
应收退货成本	639,807.55	
合计	5,261,624.35	3,089,904.4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REK A HON GKO NG LIMIT ED	1,943 ,049. 43	9,794, 800.0 0		- 4,632, 565.2 6	107, 289. 32					7,212, 573.4 9	
广 州 宝 天 生 物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Kaide a Global Pte.Lt d.		1,083, 397.2 8		- 75,69 5.32	- 21,0 97.9 8					986,6 03.98	
小计	1,943 ,049. 43	10,87 8,197. 28		- 4,708, 260.5 8	86,1 91.3 4					8,199, 177.4 7	
合计	1,943 ,049. 43	10,87 8,197. 28		- 4,708, 260.5 8	86,1 91.3 4					8,199, 177.4 7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说明：本公司将对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7,060,274.63	238,743,084.6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7,060,274.63	238,743,08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7,760,958.38	90,855,245.34	7,714,649.61	19,534,187.85	335,865,041.18
2.本期增加金额		5,528,783.12	437,168.14	1,597,253.27	7,563,204.53
(1) 购置		4,947,367.19	437,168.14	1,581,324.07	6,965,859.40
(2) 在建工程转入		581,415.93		15,929.20	597,345.1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61,538.47			361,538.47
(1) 处置或报废		361,538.47			361,538.47
4.期末余额	217,760,958.38	96,022,489.99	8,151,817.75	21,131,441.12	343,066,707.2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898,575.75	39,747,759.96	4,626,854.79	11,848,766.05	97,121,956.55
2.本期增加金额	8,172,511.78	7,366,002.03	563,419.47	3,071,563.48	19,173,496.76
(1) 计提	8,172,511.78	7,366,002.03	563,419.47	3,071,563.48	19,173,496.76

3.本期减少金额		289,020.70			289,020.70
(1) 处置或报废		289,020.70			289,020.70
4.期末余额	49,071,087.53	46,824,741.29	5,190,274.26	14,920,329.53	116,006,432.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8,689,870.85	49,197,748.70	2,961,543.49	6,211,111.59	227,060,274.63
2.期初账面价值	176,862,382.63	51,107,485.38	3,087,794.82	7,685,421.80	238,743,084.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546,893.29	4,358,293.46		1,188,599.83	
机器设备	4,951,721.89	4,676,869.10		274,852.79	
办公及其他设备	7,895.79	6,666.11		1,229.68	
合计	10,506,510.97	9,041,828.67		1,464,682.30	

上述暂时闲置资产系因公司生产计划调整，将调整用于其他用途，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情形。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5,229,143.64	17,209,663.75
工程物资		
合计	95,229,143.64	17,209,663.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95,229,143.64		95,229,143.64	16,329,299.75		16,329,299.75
车间建设-新厂区建设设计费				283,018.87		283,018.87
在安装设备				597,345.13		597,345.13
合计	95,229,143.64		95,229,143.64	17,209,663.75		17,209,663.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 设施项目	186,513,800.00	16,329,299.75	78,899,843.89			95,229,143.64	51.06	51.06%				募投和自筹资金
车间建设-新厂区建设 设计费	1,415,100.00	283,018.87			283,018.87		20.00	项目实施变更				自筹资金
在安装设备	597,300.00	597,345.13		597,345.13			100.00	100%				自筹资金
合计	188,526,200.00	17,209,663.75	78,899,843.89	597,345.13	283,018.87	95,229,143.6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374,206.39	374,206.39
2.本期增加金额	7,600,519.47	7,600,519.4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974,725.86	7,974,725.8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961,197.57	2,961,197.57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61,197.57	2,961,197.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13,528.29	5,013,528.29
2.期初账面价值	374,206.39	374,206.3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88,612.30	114,066.52	37,900,000.00	592,906.85	77,195,585.67
2.本期增加金额		2,382.36	79,446,546.26	2,496,471.75	81,945,400.37
(1) 购置				2,496,471.75	2,496,471.75
(2) 内部研发		2,382.36	79,446,546.26		79,448,928.6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588,612.30	116,448.88	117,346,546.26	3,089,378.60	159,140,986.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11,814.69	66,604.14	17,086,249.98	167,734.61	22,832,403.42
2.本期增加金额	801,475.09	9,240.13	6,902,251.69	366,006.03	8,078,972.94
(1) 计提	801,475.09	9,240.13	6,902,251.69	366,006.03	8,078,972.9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13,289.78	75,844.27	23,988,501.67	533,740.64	30,911,376.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275,322.52	40,604.61	93,358,044.59	2,555,637.96	128,229,609.68
2. 期初账面价值	33,076,797.61	47,462.38	20,813,750.02	425,172.24	54,363,182.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专利技术内部研发本期增加系抗艾滋病药物 ACC007 获上市批准后相关开发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阿尼芬净冻干粉针剂(50mg)及原料药	1,950,000.00						1,950,000.00
甲苯磺酸依度沙班片剂(15mg、30mg)及原料药	1,500,000.00						1,500,000.00
抗艾滋病药物 ACC007	65,357,448.67	14,089,097.59		79,446,546.26			-

ACC008 的 BE 试验	2,167,590. 39	4,566,411.1 3					6,734,001.5 2
ACC008 三期临 床的研 究	345,938.41	14,267,428. 19					14,613,366. 60
ACC010	9,252,417. 51						9,252,417.5 1
ACC015 及制剂	6,214,792. 46						6,214,792.4 6
利奈唑 胺片的 研发	2,500,000. 00						2,500,000.0 0
盐酸二 甲双胍 缓释片 的研发	8,407,661. 00				3,907,66 1.00	4,500,000.0 0	-
左乙拉 西坦缓 释片的 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非诺贝 特（纳 米）片 的研发	2,750,000. 00				2,750,00 0.00		-
注射用 米卡芬 净钠的 研发	188,679.25						188,679.25
其他技 术及专 利	97,466.42	53,814.65		2,382.36	57,005.8 5		91,892.86
合计	100,931,99 4.11	32,976,751. 56		79,448,92 8.62	6,714,66 6.85	4,500,000.0 0	43,245,150. 20

其他说明

①阿尼芬净冻干粉针剂(50mg)及原料药、甲苯磺酸依度沙班片剂(15mg、30mg)及原料药、利奈唑胺片的研发、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研发、非诺贝特（纳米）片的研发、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的研发均处于停止状态，继续开发的可行性较低，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其中非诺贝特（纳米）片的研发项目本期已完成技术转让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②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的研发项目鉴于本期公司已与广州玻思韬控释药业有限公司签署了《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规格：500mg）技术转让合同终止协议》，并根据 2017 年签订的《技术转让（技术秘密）合同》的约定，公司将应收技术转让方返还的技术转让费 450.00 万元转为预付款项、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余 390.77 万元转为当期研发费用；对于应收技术转让方补偿款 404.965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应收款项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41,935,535.64					41,935,535.64
合计	41,935,535.64					41,935,535.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28,696,192.98					28,696,192.98
合计	28,696,192.98					28,696,192.9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购上述公司股权，当初的并购定价是基于市场价值基础的定价，资产组包含在上述公司相关的经营性资产、负债中，商誉对应资产组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系确定资产组时不包含与经营资产、负债无关的金额，同时在预测现金流量时不包含与经营性资产无关的现金流量。历史期内，由于药证持有人的调整，本公司在合并范围内进行了业务重组，商誉在受到影响的资产组之间进行了重新分配。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3%，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4.22%，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进一步的减值。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潢费	2,433,593.40	1,284,642.03	912,814.99		2,805,420.44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2,383,816.66	158,715.59	791,818.17		1,750,714.08

零星改造工程	1,932,957.36		531,275.29		1,401,682.07
仪器投入支出	166,802.19		166,802.19		
数据中心机房系统工程	62,462.53		23,423.40		39,039.13
简易建筑	56,666.39		16,999.92		39,666.47
合计	7,036,298.53	1,443,357.62	2,443,133.96		6,036,522.1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41,284.08	2,556,204.07	10,179,332.47	1,549,012.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2,116.55	123,317.49	578,185.33	86,727.80
可抵扣亏损	79,803,266.20	14,202,648.56	13,107,069.41	3,276,767.36
信用减值准备	4,493,111.79	817,592.98	7,006,835.59	1,121,607.61
已纳税的政府补助	6,861,891.22	1,029,283.68	5,856,192.42	878,428.86
已计提未支付的费用	1,937,370.00	484,342.50	3,875,985.00	968,996.25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	419,957.71	102,303.33		
合计	111,378,997.55	19,315,692.61	40,603,600.22	7,881,540.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383,224.44	5,845,806.11	26,403,684.24	6,600,921.0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753.42	16,438.36	772,883.28	115,932.49
合计	23,448,977.86	5,862,244.47	27,176,567.52	6,716,853.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263,768.70	14,809,978.90
合计	10,263,768.70	14,809,978.9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5,934,060.44	
2022 年	3,720,320.92	2,813,720.13	
2023 年	3,521,002.36	3,457,460.89	
2024 年	407,470.81	1,011,022.97	
2025 年	1,593,714.47	1,593,714.47	
2026 年	1,021,260.14		
合计	10,263,768.70	14,809,978.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2,663,487.99		2,663,487.99	7,344,458.80		7,344,458.80
预付开发支出款项	3,007,757.38		3,007,757.38	499,124.80		499,124.80
预付研发项目款项	8,549,650.00		8,549,65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4,232,932.29		4,232,932.29			
合计	18,453,827.66		18,453,827.66	7,843,583.60		7,843,583.6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135.27%主要系期末预付广州玻思韬控释药业有限公司研发项目合作款项 8,549,650.00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879,980.00	14,435,184.20
合计	15,879,980.00	14,435,184.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2,218,069.45	15,495,393.70
应付工程、设备款	27,870,836.54	4,155,982.77
应付费用	6,088,888.85	5,649,500.43
应付开发支出款项	2,799,478.64	
合计	48,977,273.48	25,300,876.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2,432,260.55	8,368,405.64
合计	2,432,260.55	8,368,405.6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765,317.31	62,595,111.74	61,576,704.66	12,783,724.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0,298.02	2,670,298.02	
三、辞退福利		200,000.00	20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765,317.31	65,465,409.76	64,447,002.68	12,783,724.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31,300.58	52,117,907.96	51,034,831.07	12,614,377.47
二、职工福利费		2,924,500.02	2,924,500.02	
三、社会保险费	27,967.63	1,454,925.22	1,482,892.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967.63	1,340,197.64	1,368,165.27	
工伤保险费		100,778.80	100,778.80	
生育保险费		13,948.78	13,948.78	

四、住房公积金	182,306.00	2,637,364.00	2,673,840.00	145,83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43.10	747,322.38	747,548.56	23,516.9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1,197,451.23	1,197,451.23	
九、其他		1,515,640.93	1,515,640.93	
合计	11,765,317.31	62,595,111.74	61,576,704.66	12,783,724.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2,588,158.80	2,588,158.80	
2、失业保险费		82,139.22	82,139.2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670,298.02	2,670,298.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7,067.11	1,255,502.3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128,378.22
个人所得税	172,322.73	196,189.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22.72	85,718.5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5,117.18	61,227.51
房产税	439,997.09	439,997.0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5,497.73	135,497.73
其他税种	5,287.36	282,555.05
合计	1,094,711.92	5,585,065.72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增值税较期初减少 77.14%，主要系本公司本期研发投入增加从而可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本公司本期亏损，故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04,729.87	5,632,132.78
合计	5,104,729.87	5,632,132.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报销款	1,467,952.29	2,031,736.79
土地出让金	1,816,300.00	1,816,300.00
代收代付款	8,247.12	65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128,200.00	546,000.00
其他	684,030.46	588,095.99
合计	5,104,729.87	5,632,132.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29,870.41	23,493.95
合计	4,229,870.41	23,493.9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1,237,299.46	
合同负债税金	316,193.87	1,061,477.64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85,830.96	854,610.20
合计	2,039,324.29	1,916,087.8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845,673.16	504,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3,009.35	129,793.6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29,870.41	23,493.95
合计	1,362,793.40	350,712.4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50,130.83	18,120,000.00	320,174.36	25,049,956.47	政府补助取得
合计	7,250,130.83	18,120,000.00	320,174.36	25,049,956.4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项目购置资产	3,083,514.41			174,301.20		2,909,213.21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项目四期	1,852,678.01	1,000,000.00				2,852,678.01	与收益相关
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资金-个体内CRE 预诊断系统在ECMO支持前瞻性队列中的应用研究	920,000.00	18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抗血小板药-苯磺酸普拉格雷原料及片剂	760,000.00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尿蛋白项目购置资产	498,938.41			140,873.16		358,065.25	与资产相关

治疗小儿肺炎新药-替比培南原料及包衣颗粒剂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创团队补助	5,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6,940,000.00				16,9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250,130.83	18,120,000.00	-	315,174.36	5,000.00	25,049,956.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3,779,116.97			873,779,116.9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73,779,116.97			873,779,116.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228.43	86,191.34				86,191.34		-100,037.0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228.43	86,191.34				86,191.34		-100,037.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6,228.43	86,191.34			86,191.34		-100,037.09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07,578.93			9,307,578.9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307,578.93			9,307,578.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956,443.51	20,383,325.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956,443.51	20,383,325.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985,621.49	39,771,789.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98,671.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16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10,822.02	56,956,443.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4,972,066.18	170,728,799.59	287,406,322.07	143,878,460.51
其他业务	737,442.63	108,362.65	1,649,858.49	383,842.85
合计	255,709,508.81	170,837,162.24	289,056,180.56	144,262,303.3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5,570.950881		28,905.61805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3.744263		164.98584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29		0.5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3.744263	扣除技术服务费等其他业务收入	164.985849	扣除技术服务费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3.744263		164.98584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5,497.21		28,740.63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普药经销商客户一般先收款后发货，其他客户一般在与客户结算后 1-6 个月收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7,954.85	703,199.16
教育费附加		
资源税		
房产税	1,759,988.36	1,759,988.32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18,460.00	12,820.00
印花税	63,867.64	129,295.1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357,786.73	507,812.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541,990.92	541,990.92
环保税	80,476.62	25,595.82
合计	3,310,525.12	3,680,701.6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60,619.61	10,277,427.32
业务费	10,898,760.71	8,474,179.86
广告宣传费	1,564,186.29	681,473.36

运费	924.72	84,756.04
招待费	926,506.68	673,360.72
办公费	322,853.36	390,855.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0,325.87	
其他	1,747,628.15	1,005,473.47
合计	27,741,805.39	21,587,526.64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上升 28.51%，主要系本期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上市销售推广产生的推广费、会务费、广告宣传费、差旅费、招待费等增加；上期由于新冠疫情社保减免，职工薪酬显著减少，本期恢复社保缴纳，职工薪酬相应增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75,887.69	27,404,947.75
折旧及摊销费	18,653,052.46	12,516,104.04
中介服务费	3,895,729.59	3,495,287.63
招待费	4,865,910.24	6,167,259.07
办公及差旅费	2,033,920.13	6,798,970.40
水电动力费	1,908,802.25	1,414,776.21
存货报废损失	476,680.23	549,313.72
其他	1,883,978.13	1,795,580.23
合计	60,493,960.72	60,142,239.0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9,625,188.84	5,451,459.54
实验费	22,612,440.06	8,533,486.48
人工费	9,695,905.38	5,533,002.45
折旧费	3,228,009.32	2,506,250.88
评审鉴定费	318,000.00	307,986.79
水电燃气费	209,439.25	295,401.19
差旅费	191,135.65	207,520.58
其他	1,790,770.99	3,480,623.22
合计	47,670,889.49	26,315,731.13

其他说明：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上升 81.15%，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与此同时，ACC007 项目于 2021 年 6 月获取上市批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无形资产，后续相关研发投入计入当期研发费用，导致本期人工费等支出增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6,087.12	2,937,942.2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46,087.12	
减：利息收入	-2,691,092.66	-1,828,694.04
汇兑净损失	200,306.19	373,653.3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89,108.60	68,650.99
合计	-2,155,590.75	1,551,552.5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5,174.36	307,066.08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60,000.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154,108.18	13,221,328.3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4,243.49	86,374.20
税控系统税额减免	980.00	2,140.00
工会经费返还	149,017.47	-
合计	6,683,523.50	14,276,908.6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33,078.08	-1,083,813.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13,316.48	2,814,030.5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780,238.40	1,730,216.6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851.17	1,313,785.0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11,851.17	1,313,785.0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91,798.79	1,652,520.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0.00	14,072.6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491,358.79	1,666,593.2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491,233.07	-953,338.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491,233.07	-953,338.0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576,331.79	
其中：固定资产	-63,668.21	
合计	1,576,331.79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19,489.60	47,898.00	19,489.60
盘盈利得		1.89	
其他	4,052,655.21	66,842.86	4,052,655.21
合计	4,072,144.81	114,742.75	4,072,144.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其他项主要系应收技术转让方补偿款 404.965 万元，具体请参见附注五、27。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4,170.00	2,123,100.00	84,170.00
疫情停工损失	1,529,758.69		1,529,758.69
无法收回的款项			
罚款、滞纳金	25,236.12	109,430.85	25,236.12
其他	870,190.10		870,190.1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7,772.27	
工伤及其他补助款		150,000.00	
合计	2,509,354.91	2,480,303.12	2,509,354.91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关于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ACC006 的临床研究项目的政府补助系由本公司与另外两所大学共同申请，本期经项目验收审计认定本公司结余资金需退回 7100.00 元，另外两所大学需退回 864,100.00 元，本公司作为牵头公司已将 871,200.00 元退回至政府账户，但未能向该两所大学收回该款项，故将其计入营业外支出其他项目。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9.00	7,293,197.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89,400.43	119,744.54
合计	-12,288,761.43	7,412,942.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274,382.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41,157.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6,139.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9,868.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3,463.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7,741.6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579,682.38
无形资产加计摊销	-622,168.2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706,239.09
所得税费用	-12,288,761.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490,461.03	13,441,328.34
收到保证金、押金	3,364,484.00	8,151,325.00
收到利息收入及其他	2,709,961.29	2,034,993.44
往来款	375,652.32	409,642.05
开发支出技术转让	1,640,000.00	
合计	32,580,558.64	24,037,288.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2,045,370.04	47,571,480.90

往来款	461,078.32	1,782,519.67
公益性捐赠支出	84,170.00	2,123,100.00
支付保证金、押金	2,366,911.00	1,645,600.00
手续费及其他	1,306,152.03	318,883.94
支付短期租赁付款额	344,542.00	
合计	66,608,223.39	53,441,584.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1,847,000,000.00	503,000,000.00
合计	1,847,000,000.00	50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475,000,000.00	1,038,000,000.00
合计	1,475,000,000.00	1,038,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762,535.29	—
支付上市费用		15,816,215.00
合计	2,762,535.29	15,816,215.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985,621.49	39,771,789.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91,233.07	953,338.01
信用减值损失	-2,491,358.79	-1,666,593.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73,496.76	18,653,407.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2,961,197.57	
无形资产摊销	8,078,972.94	2,978,77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43,133.96	1,807,244.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6,331.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772.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851.17	-1,313,785.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7,085.29	3,094,064.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80,238.40	-1,730,21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34,152.35	722,293.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4,609.08	-602,549.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98,739.63	-23,363,585.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49,134.09	34,067,837.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67,583.73	-17,301,136.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065.29	56,168,654.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5,577,346.88	230,496,299.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0,496,299.65	122,228,632.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81,047.23	108,267,667.64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9,185,809.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5,577,346.88	230,496,299.65
其中：库存现金	25,046.01	1,046.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4,902,925.64	200,328,36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649,375.23	30,166,893.4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577,346.88	230,496,299.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28,783.88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01,214,524.38	借款授信额度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2,512,364.48	借款授信额度抵押担保
合计	130,855,672.7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1) 受限的货币资金 16,414,700.35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13,083.53 元为保函保证金, 1,000.00 元为 ETC 冻结,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2) 本公司将部分房产和土地抵押给江苏银行扬州分行, 为本公司 6,000.00 万元授信提供担保。该授信合同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到期, 但公司尚未至银行办理解除抵押,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至银行解除抵押。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383,278.88
其中: 美元	844,343.19	6.3757	5,383,278.8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4,515,769.64
其中: 美元	708,278.25	6.3757	4,515,769.64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35,900.90
其中: 美元	37,000.00	6.3757	235,900.90
欧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尿蛋白项目购置资产	140,873.16	其他收益	140,873.16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 项目购置资产	174,301.20	其他收益	174,301.20
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100,000.00	其他收益	3,100,000.00
2021 年度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19 年度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政策扶持基金	488,300.00	其他收益	488,300.00

江苏省技术研究院经费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以工代训	87,000.00	其他收益	87,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2020 年邗江区专利专项资金	40,600.00	其他收益	40,600.00
稳岗补贴	34,798.18	其他收益	34,798.18
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海外智力为宁服务“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维扬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工业企业增量奖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19 年邗江区专利专项资金	18,510.00	其他收益	18,510.00
就业见习优秀基金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扬州市广陵区李典镇人民政府奖励(2020 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奖)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南京金港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安全环保优秀管理单位奖励款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合计	6,476,382.54		6,476,382.5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ACC006 的临床研究	7,100.00	项目验收审计认定结余资金退回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取得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91MA27BCNJ1Y，法定代表人为傅和亮，注册地为南京市江北新区药谷大道 9 号龙山湖会展中心 19 层。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及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设立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医药研发及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医药研发及生产	100.00		设立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药品零售	100.00		设立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UREKA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医药研发及生产	38.3304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UREKA HONGKONG LIMITED	XX 公司	UREKA HONGKONG LIMITED	XX 公司
流动资产	34,998,589.60		21,347,261.14	
非流动资产	8,207,134.17		9,657,383.57	
资产合计	43,205,723.77		31,004,644.71	
流动负债	17,339,868.98		26,226,383.94	
非流动负债	13,677,986.86		-	
负债合计	31,017,855.84		26,226,383.94	
少数股东权益	-3,166.12		3,086.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91,034.05		4,775,174.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72,872.12		1,910,069.6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212,573.49		1,943,049.4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110,848.68		12,388,110.73	
净利润	12,390,920.05		-2,700,977.0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59,627.22		-562,205.67	
综合收益总额	12,131,292.83		-3,263,182.7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对 UREKA HONGKONG LIMITED 增资 150.00 万美元，由于增资时点的估值溢价导致本公司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Kaidea Global Pte.Ltd.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86,603.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58,397.51	-75,695.32	-11,105,957.55
--其他综合收益		-21,097.98	
--综合收益总额	2,158,397.51	-96,793.30	-11,105,957.5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8.81%(比较期：96.0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2.30%(比较期：88.8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5,879,980.00				15,879,980.00
应付账款	48,977,273.48				48,977,273.48
其他应付款	5,104,729.87				5,104,729.87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29,870.41				4,229,870.41
租赁负债		1,062,660.09	27,206.16	272,927.15	1,362,793.40
合计	74,191,853.76	1,062,660.09	27,206.16	272,927.15	75,554,647.16

(续上表)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4,435,184.20				14,435,184.20
应付账款	25,300,876.90				25,300,876.90
其他应付款	5,632,132.78				5,632,132.78
合计	45,368,193.88				45,368,193.88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人民币	美元	人民币
货币资金	844,343.19	5,383,278.88	350,897.69	2,289,572.33
应收账款	708,278.25	4,515,769.64	622,024.60	4,058,648.31
应付账款	-37,000.00	-235,900.90	-57,760.00	-376,878.22
合 计	1,515,621.44	9,663,147.62	915,162.29	5,971,342.42

②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③ 敏感性分析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82.37 万元。

(2) 利率风险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本公司带息债务未有余额。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311,851.17	163,311,851.1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311,851.17	163,311,851.1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9,557,873.61	19,557,873.61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2,869,724.78	232,869,724.78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租赁负债等，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对外投资	1,800.00 万元	22.50	22.50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对外投资	1 万港元	18.4984	18.4984
AEGLE TECH LIMITED	香港	对外投资	1 万港元	3.8571	3.8571
合计				44.8555	44.85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傅和亮、Jindi Wu 夫妻二人两位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时，傅和亮与傅和祥、巫东昇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夫妻二人累计持有本公司 48.6332%的表决权。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UREKA HONGKONG LIMITED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扬州维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监高的公司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及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诊断设备及试剂采购	24,028,511.57	38,694,203.48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新药原料采购	88,495.58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试验费	168,163.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REKA HONGKONG LIMITED	人源蛋白粗品销售	5,358,389.53	3,188,551.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傅和亮	房屋	917,187.3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5/10	往来款余额清偿日	否
傅和祥、周冬妹	8,000,000.00	2018/9/21	2021/10/28	是
傅和亮	8,000,000.00	2019/5/24	2021/10/28	是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9/5/24	2021/10/28	是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9/5/24	2021/10/28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艾迪药业股东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出具担保函，维美投资承诺为扬州市星斗药业有限公司（艾迪制药前身）就生产经营需求向扬州艾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艾迪药业前身）筹措资金事宜形成的往来款余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10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起至保证人偿清双方往来款余额日止。

傅和祥、周冬妹为扬州艾迪在中国银行扬州广陵支行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被担保主合同为扬州艾迪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1,676.31 万元（其中可提用额度 800 万元），担保期间为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18 年 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8 月 27 日）届满之日起两年。报告期内，该担保合同项下发生的主债权为：2019 年 6 月 26 日借款 1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偿还该笔借款，本担保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解除。

傅和亮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广陵支行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被担保主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80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6 日）届满之日起两年。报告期内，该担保合同项下发生的主债权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取得的借款 8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偿还该笔借款，本担保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解除。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广陵支行借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被担保主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80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6 日）届满之日起两年。报告期内，该担保合同项下发生的主债权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取得的借款 8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偿还该笔借款，本担保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解除。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以其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苏(2017)扬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3843 号”、“苏(2017)扬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3844 号”、“苏(2017)扬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0966 号”、“苏(2017)扬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0967 号”、“苏(2017)扬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0968 号”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广陵支行借款提供抵押授信担保。被担保主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 800.00 万元，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26 日，抵押担保行使期间为主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前。报告期内，该担保合同项下发生的主债权为 2019 年 5 月 24 日取得的借款 8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偿还该笔借款，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解除房产抵押，相关授信合同、担保合同均于同一天解除。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36.29	734.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UREKAHONGKONGLIMITED	4,515,769.64	225,788.48	4,058,648.31	257,956.73
其他应收款	傅和亮	2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扬州维美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171,732.85	171,732.85
应付账款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 有限公司	2,500,108.02	2,737,987.72
应付账款	巫东昇	30,000.00	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傅和亮	1,119,297.76	
租赁负债	傅和亮	191,625.51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5,027,420.00	35,027,420.00

说明：根据南京安赛莱与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南京安赛莱租用南京市仙林新市区纬地路 9 号 B2 栋房产，租赁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南京安赛莱承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购买 B2 栋房产。

目前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置项目进度不达预期，主要系本公司尚在与大楼出售方谈判购置细节并为达成大楼产权交割条件做前期准备工作。南京安赛莱已与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发展有限公司连续签订 2 年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996,676.58
1 至 2 年	273,117.15
2 至 3 年	440,327.3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69,123.8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9,879,244.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879,244.91	100.00	3,056,349.75	5.10	56,822,895.16	124,966,411.69	100.00	6,300,762.87	5.04	118,665,648.82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53,091,235.12	88.66	2,654,561.76	5.00	50,436,673.36	120,919,183.48	96.76	6,100,983.49	5.05	114,818,199.99
应收普药客户	5,179,280.11	8.65	324,224.40	6.26	4,855,055.71	4,047,228.21	3.24	199,779.38	4.94	3,847,448.83
应收新药客户	1,608,729.68	2.69	77,563.59	4.82	1,531,166.09					
合计	59,879,244.91	100.00	3,056,349.75	5.10	56,822,895.16	124,966,411.69	100.00	6,300,762.87	5.04	118,665,648.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091,235.12	2,654,561.76	5.00
合计	53,091,235.12	2,654,561.7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普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96,711.78	150,384.92	3.50
1-2 年	273,117.15	98,731.85	36.15
2-3 年	440,327.34	75,107.63	17.06
3 年以上	169,123.84		
合计	5,179,280.11	324,224.40	6.2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新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08,729.68	77,563.59	4.82
合计	1,608,729.68	77,563.59	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6,100,983.49	- 3,446,421.73				2,654,561.76
应收普药客户	199,779.38	137,212.93		12,767.91		324,224.40
应收新药客户		77,563.59				77,563.59
合计	6,300,762.87	- 3,231,645.21		12,767.91		3,056,34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67.9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3,216,705.43	72.17	2,160,835.27
客户二	4,596,245.93	7.68	229,812.30
客户三	4,515,769.64	7.54	225,788.48
客户四	1,432,009.59	2.39	71,600.48
客户五	936,736.25	1.56	32,785.77
合计	54,697,466.84	91.35	2,720,822.3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481,688.03	100,479,634.34
合计	129,481,688.03	100,479,634.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374,873.16
1 至 2 年	25,615,347.74
2 至 3 年	19,956,187.9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025,928.75
4 至 5 年	13,763,450.68
5 年以上	39,746,399.71
减：坏账准备	20,000,500.00
合计	129,481,688.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47,935,955.52	119,193,624.81
押金、保证金	1,379,466.60	1,174,466.60

员工备用金	5,760.46	25,479.33
代扣社保公积金	161,005.45	86,313.60
减：坏账准备	20,000,500.00	20,000,250.00
合计	129,481,688.03	100,479,634.3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50.00	20,000,000.00		20,000,250.0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0.00			25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00.00	20,000,000.00		20,000,5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50.00	250.00				5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250.00	250.00				20,000,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148,029.37	1 年以内 6,866,647.17; 1-2 年 3,528,352.50; 2-3 年 9,465,895.19; 3-4 年 16,816,750.72; 4-5 年 13,721,992.69; 5 年以上 38,748,391.10	59.63	20,000,000.00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720,299.19	1 年以内 23,986,416.10; 1-2 年 14,084,024.89; 2-3 年 9,570,680.17; 3-4 年 1,079,178.03	32.59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67,626.96	1 年以内 1,145,043.98; 1-2 年 8,002,970.35; 2-3 年 919,612.63	6.74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1,039,466.60	4-5 年 41,457.99; 5 年以上 998,008.61	0.70	
傅和亮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13	
合计		149,175,422.12		99.79	20,000,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5,760,000.00	41,460,000.00	304,300,000.00	335,760,000.00	41,460,000.00	294,3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199,177.47		8,199,177.47	1,943,049.43		1,943,049.43
合计	353,959,177.47	41,460,000.00	312,499,177.47	337,703,049.43	41,460,000.00	296,243,049.4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00			78,000,000.00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41,460,000.00			41,460,000.00		41,460,000.00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15,300,000.00			215,300,000.00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35,760,000.00	10,000,000.00		345,760,000.00		41,4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REK A HONGKONG LIMITED	1,943,049.43	9,794,800.00		-4,632,565.26	107,289.32					7,212,573.49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Kaide a Global Pte.Ltd.		1,083,397.28		-75,695.32	-21,097.98					986,603.98
小计	1,943,049.43	10,878,197.28		-4,708,260.58	86,191.34					8,199,177.47
合计	1,943,049.43	10,878,197.28		-4,708,260.58	86,191.34					8,199,177.47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779,565.42	145,603,737.07	236,075,940.98	105,495,920.65
其他业务	734,626.59	108,362.65	1,649,858.49	383,842.85
合计	227,514,192.01	145,712,099.72	237,725,799.47	105,879,763.5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08,260.58	-1,087,841.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24,066.03	2,316,457.7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815,805.45	1,228,616.4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6,331.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69,28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425,167.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7,030.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7,661.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8,340,151.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440,343.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99,808.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5,899,808.6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4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傅和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